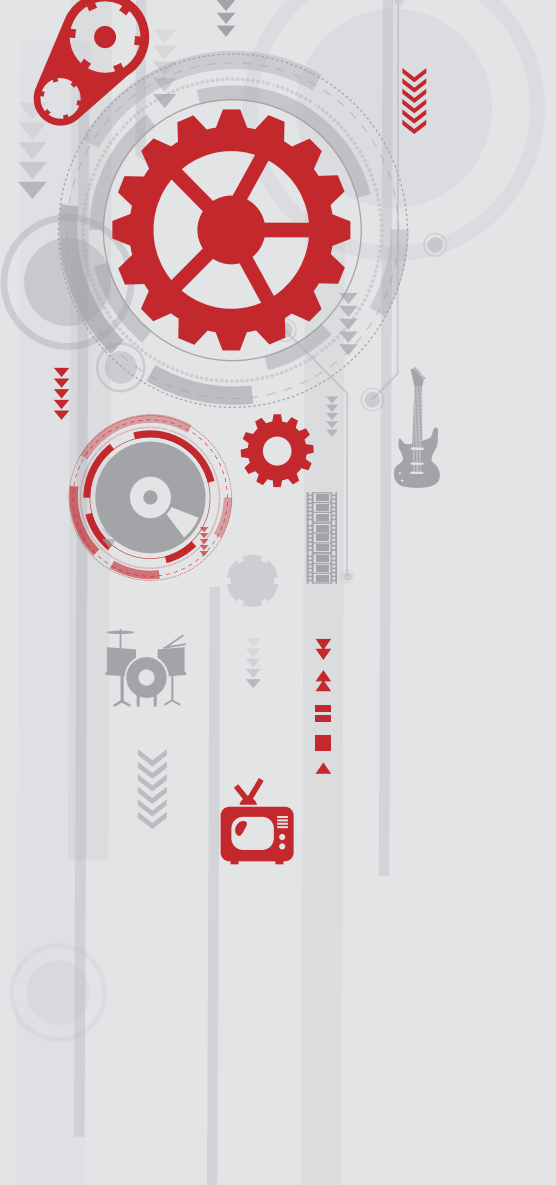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2017年報

ANNUAL REPORT



Lajin 拉近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企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企，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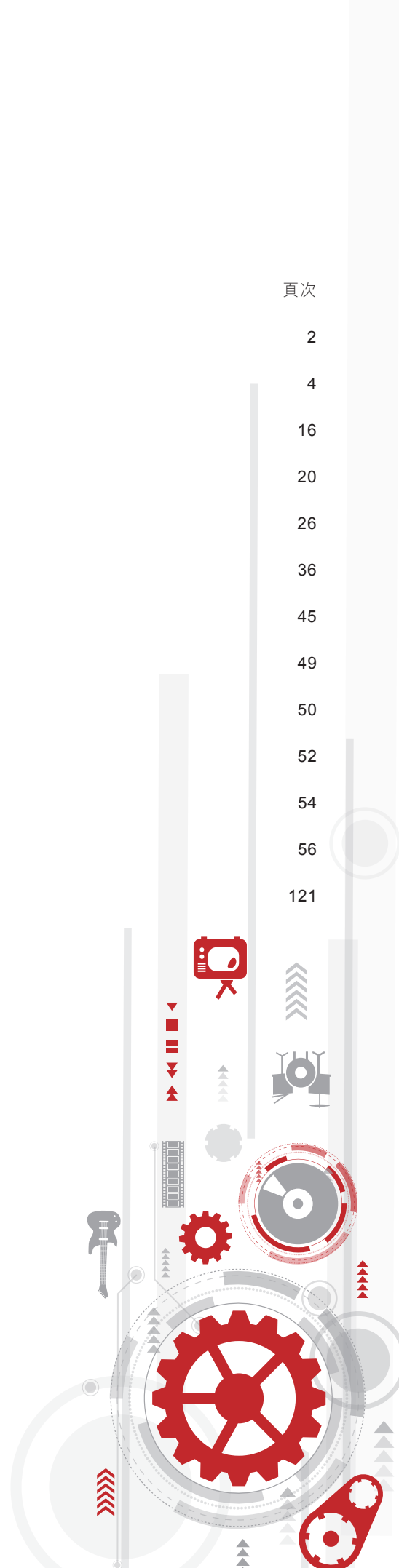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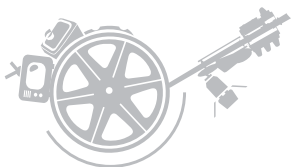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
企業管治報告	26
董事會報告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4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50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52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6
財務資料概要	121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陳錦坤先生

非執行董事

羅寧先生
鄒曉春先生
周亞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炬先生
吳偉雄先生
林長盛先生

公司秘書

陳錦坤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薪酬委員會

林長盛先生(委員會主席)
鄒曉春先生
吳偉雄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偉雄先生(委員會主席)
林長盛先生
周亞飛先生

審核委員會

林長盛先生(委員會主席)
周亞飛先生
吳偉雄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4203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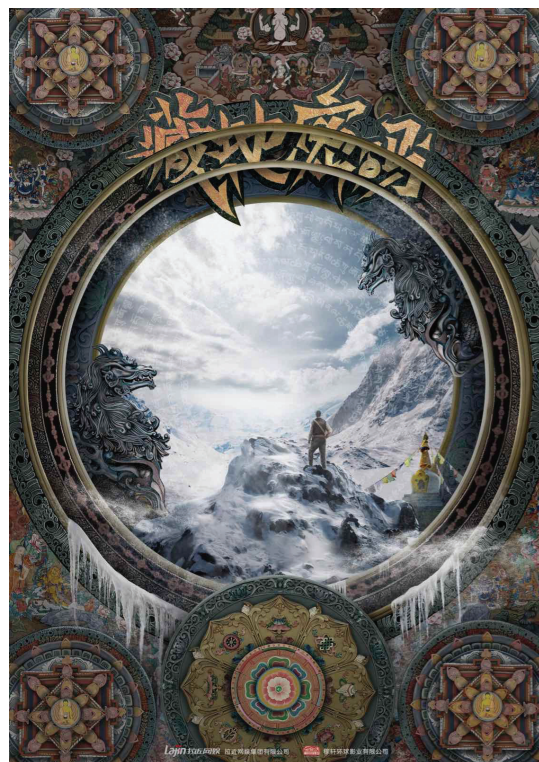
公司網址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

創業板股份代號

8172

LAJIN'S PRODUCTIONS (拉近出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7年業務回顧

回顧整個2017年的工作，拉近在影視、音樂、藝人、拉近工場、互動營銷等領域都取得了不錯的進展。公司傾力打造的「建立重量級影視娛樂IP版權庫」、「培養優秀主創團隊」、「拓展產業鏈贏利點」等三大核心競爭力逐步形成。公司著力構建的互聯網泛娛樂文化生態圈已初見成效，音樂、影視為公司的核心業務，在生產內容價值的同時，也為藝人孵化提供了最佳的發展通道，音樂、影視、藝人三位一體，協同發展。

跨媒體項目：

如先前報告所披露，「明星的誕生」之所有集數已於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在領先視頻平台「愛奇藝」悉數播出。整個節目的營銷取得了巨大的成功，總點擊量突破300,000,000次。期間，本集團也已從中物色多名優秀選手加入我們的藝人團隊，並利用集團的平台優勢，加之韓國造星的豐富經驗，全力培養打造本集團特色的專屬藝人團隊。

董事會認為「明星的誕生」符合我公司挖掘並培養集團旗下藝人，並同時創建綜合平台以打造線上／線下業務生態系統的發展策略，且該綜藝節目自播出後就已建立我們自己品牌。故集團正繼續推進制作該節目續集，續集名稱暫定為「樂隊的誕生」。

「樂隊的誕生」作為「明星的誕生」的全面升級版，2017年已經在籌備階段。它是本公司自主研發的一款藝人養成類綜藝節目，在拉近工場拍攝，結合當前處於前沿科技水準的多媒體直播互動技術打造，將於2018年全面推出。

藝人管理：

藝人管理團隊已經成立，通過「明星的誕生」我公司招募了具有才華和潛力的參賽選手，與他們簽署新藝人管理的合約。此外，集團旗下的附屬公司新美星秀讓我們的藝人在廣度和深度上有了明顯的提高，其管理的藝人也包括擁有大量粉絲追隨者的意見領袖及網絡紅人。

目前，拉近及控股子公司旗下共有藝人20餘人，其中部分藝人在經過專業培養、表演實踐的鍛煉後，已初露鋒芒。其中80%已經活躍在電視劇、網劇、電影及商務廣告領域，作品日漸增多。公司將繼續通過「拉近工場」的硬件設施為藝人們提供專業的訓練和拍攝製作條件，培養更多、更優秀的明日之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電視、電影及網絡節目

2017年本集團在影視行業打造了眾多網生影視內容，包括網絡劇、網絡電影、構建拉近網娛的互聯網影視生態鏈系統。

本集團與行業內有實力和資源的影視公司、主創團隊合作，選擇優質影視項目進行投資，有效控制和降低投資風險。本集團投資之電視劇《她很漂亮》及電影《二十歲》已於二零一六年完成拍攝，目前進入後期製作階段，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上映。

本集團以主投主控、參投等不同的形式投資了一批精品影視項目。自主開發並製作的首部網劇《問題餐廳》，開播之後累計點擊量達1.8億，創下女性話題的紀錄，另一網絡劇《我才不會被女孩子欺負呢》已拍攝完成，並計劃於2018年4月中旬在優酷獨家播出。

本集團主投並作為第一出品方的電影《花椒之味》，投資佔比30%，將於2018年3月份開機，核心主創目前已全部鎖定，這部影片IP來源於知名作家張小嫻的作品，粉絲人群龐大，未來可衝擊電影獎項為其商業性加分，口碑，票房可期。

根據日本著名作家田中芳樹名著《銀河英雄傳說》改編的同名超級網劇，已確定由「網劇一哥」白一聰操刀製作，計劃於2018年底開機，2019年內上線播出。

在本公佈期內，本集團投資的數個電影及電視節目均已開機。其中極具個性色彩的網絡大電影《太子書院》，全面啟動拉近旗下藝人參演，影片的音樂也由拉近火貓平台全力打造，由拉近藝人演唱主題曲，實踐了新人孵化，定制化內容的拉近網娛的全新娛樂生態，目前已於2018年上線播出。此外，本集團參投的重點項目院線電影《真·三國無雙》於2017年7月11日開機，目前已殺青，預計將於2019年春節上映；投資的刑偵題材電視劇《深淵行者》即將在2018年播出，吳秀波、張豐毅、張嘉譯、包貝爾、翟天臨等實力戲骨與年輕與演員集體飆戲，這是在“小鮮肉”當道，神鬼霸屏的影視市場裡，一股強勁正能量的回歸，定會掀起收視狂潮。

本集團於2017年還拿下了中國最具人氣的探險超級IP《藏地密碼》系列電影的開發權，將聯手騰訊影業等頂級合作伙伴共同打造，這將是第一個具有全球電影市場的系列電影。目前已簽約美國編劇團隊來完成系列電影大結構創作，集團也將在各方面全力投入與支持，計劃將於2019年開機，2020年上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與此同時，集團還全力打造熱門IP劇，並且在開發電影票房以外，加強衍生品收入，結合粉絲經濟，開發明星電商及明星周邊產品。改編自日本真實事件且風靡全球的《忠犬八公》計劃在18年內開機，目前結合狗狗的形象也在進行衍生品的開發，策劃寵物選秀節目，實現IP持久熱度；明星大咖雲集的超級「攻略」IP電影《歐洲攻略》將於2018年內上映。

此外，本集團還積極發展同擁有優質資源公司的戰略合作關係，與大地電影，博納影業等聯合出品的香港警匪片史詩級巨作《風再起時》於12月中旬殺青，預計2019年賀歲檔擇期上映。

拉近工場

「拉近工場」位於北京亦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大力投入拉近工場之裝修工程。該物業包括兩座總面積約5,600平方米之6層建築，已成為本集團藝人孵化與娛樂內容智能化生產製造中心，具備互聯網娛樂內容、明星養成、影視製作、大師工作室等各項功能於一體，在業內屬絕對領先水平。

拉近工場具有完全的自主知識產權，基地配備頂級錄音室(視頻及音樂)、現場有多個演播室及不同功能室供藝人演藝活動使用。整體設施採用世界最新現場直播技術，實現兼容性及跨媒體互動，並將所有音樂及音頻節目製作並入單一制作基地。隨著與「Lajin App」的整合，將拉近藝人與粉絲之間的聯繫，「拉近工場」目前已投入使用。

集團提出「拉近工場」的新模式之一為「聯合打造」，並於報告期內不斷更新技術，促進更多的線上及線下互動跨媒體綜藝節目的製作。「拉近工場」已吸引國內以及海外製作團隊和藝人經紀公司、培訓機構的關注，尋求場地租賃和設備進行直播或者音視頻拍攝製作，在此期間產生豐富的音視頻內容的版權，也是未來的收入來源之一。此外，工場場地與設備的租金和內容製作和發行收入也將會成為另一個集團穩定的收入來源。未來，隨著本集團的戰略推進，「拉近工場」必將逐步發揮其巨大的戰略價值。

音樂

本集團傾力打造的「火喵」音樂是一項專注原創音樂的孵化項目，致力於成為全國最大的原創音樂生態圈。「火喵」現已簽約1,000餘名新銳歌曲製作人、作曲及作詞人，完成近300首原創音樂作品的儲備，擁有專屬音樂人60多位，所製作歌曲包含流行、搖滾、古風、民族、電子、說唱等各主流及非主流風格類型。

「火喵」新媒體平台也已經構建雛形，定期發布原創「火喵音樂故事」，以音頻、視頻、文字等形式共同傳播，通過新媒體語言吸引音樂人及潛在定制者，使我們的原創音樂庫不斷擴大。本公佈期內，「火喵」音樂平台已與國內知名節目及品牌進行合作，完成多個音樂定制及製作工作，並為集團影業板塊提供音樂資源，於本公佈期為數個網劇、網大完成優秀音樂作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認為該平台為我們集團音樂戰略板塊的重要組成部分，其版權收入也將成為另一項主要收入來源。我們將繼續擴充平台團隊力量，並加大推廣與宣傳，成為中國知名原創音樂生態圈。

拉近投資

為了配合集團整體的戰略布局，尋找能與其他業務板塊產生協同效應的優質項目進行投資，拉近集團2017年在投資板塊也做了大量的布局。

集團此前對「美空網」進行的投資中看到了巨大的潛力，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持有 www.moko.cc (美空網) 7.79% 的股權。本公佈期內，「美空網」繼獲我公司戰略投資後再獲包括青島高新區旗下的投資公司在內的多輪融資，並與青島高新區管委達成戰略合作，美空將入駐青島環灣，成為第一家將總部遷至環灣的互聯網行業領軍企業。

集團投資佔比 51% 的大早晚集，是聯合崔永元團隊共同打造真實故事 IP 版權庫「崔永元故事庫」。團隊利用 30 餘年時間，採訪 10,000 餘人次，錄製長達 1,000,000 分鐘的個人生命史訪談。集團將聯合崔永元團隊來整理講述這些真實故事，並且聯合國內一流作家、編劇、導演資源，創作故事素材，孵化影視 IP。目前已經開啓多部影視作品的拍攝。

集團與知名「公安系」導演劉光簽署了全面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並且將於 2018 年在影視劇開發與製作、藝人經紀等領域開展全面合作，利用雙方的優勢互補，實現影視全產業鏈的整合、創新與突破。

前景及挑戰

本集團致力於在中國開發一個綜合的跨媒體娛樂平台，並成為未來數年娛樂行業中最享譽盛名的翹楚之一。本集團認為，人力資源為本公司最寶貴的資產 — 因此，「拉近工場」的正式推出被視為本集團應對該擴張的最佳手段，乃因該頂尖的設施充滿無可限量之潛力以培養拉近的明日巨星。

「明星的誕生」成為打造旗下藝人團隊的良好開端，有見及此，本集團亦已切實銜接本集團於此業務生態系統內的所有資源。從挖掘並培養旗下藝人，到投資知識產權及製作媒體內容(藉旗下音樂應用軟體「火喵」創作音軌)，再到利用旗下線上平台推廣本公司的紅人及外圍產品，本集團始終致力於完善旗下資產的各個分部，並努力於此業務生態系統內就本集團未來的項目遵循這一模式。「太子書院」項目乃本集團投入大量精力，透過聚合及銜接自有內部資源創作的首部原創網絡電影，被設為我們採用該業務模式的藍本，於將來開發其他類似項目時作為一種衡量潛在回報的指引。我們相信，我們的策略將大幅降低製作成本，並將最大限度地提高未來項目的盈利能力。

然而，我們投資範圍的深度斷定了我們對大量注資的需要，因此我們預計本集團的持續擴張需要籌集大量資金。本公司將持續監察我們的預算，並將於有需要時進行融資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此外，出於多種原因，電影內容及媒體節目的產地受到嚴格限制，因此製作成本上升、激烈的競爭及監管環境依然為我們於本年度的主要挑戰。此外，政府政策對互聯網施加更嚴格之控制，令我們對創意的實踐帶來沉重的負擔。因此，我們必須謹慎設定適合市場之戰略、控制成本，並竭力貼合瞬息萬變之政策。

報告期後事項

終止與尚女士之契約及主服務協議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之自願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本文所用詞彙與上述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股東協議，拉近與合營夥伴(由尚娜女士全資擁有)已成立一間合營公司，而拉近與合營夥伴分別持有合營公司**51%**及**49%**股權。合營公司已作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入賬，並從事電影及其他媒體內容的投資。根據契約，於達致若干條件後，包括合營公司於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累計淨溢利不低於人民幣**50,000,000**元，或累計溢利不低於人民幣**150,000,000**元，合營夥伴可以期權價格行使尚認沽期權，隨後本公司會據此就該結算發行代價股份。倘達致該等條件，最多將發行**228,438,228**股代價股份。

管理層已審閱合營公司之最新業務發展，並與尚女士對其前景進行討論。由於合營公司之溢利預期無法最少達到人民幣**50,000,000**元，故本公司認為，尚認沽期權及本公司認購期權均不會於該等期權屆滿前獲行使。因此，尚女士與本公司雙方已同意終止契約及主服務協議，且尚女士已辭任合營公司及本集團的所有職務(「終止」)。終止給予市場明確訊息，即日後不會發行任何代價股份。因此，已確認之股份支付開支已被撥回，並於損益中入賬。由於契約被終止，因此合營夥伴已同意以**1**港元之代價向拉近出售其於合營公司之**49%**股權。相應地，股東協議已終止生效。

收購附屬公司及設立合營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拉近互娛(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進一步收購新美星秀之**38%**註冊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3,040,000**元。收購事項前，拉近互娛已擁有新美星秀之**32%**註冊股本，而於收購事項後，新美星秀將成為本集團擁有**70%**之附屬公司。

新美星秀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藝人管理、廣告及推廣、活動管理及製作等業務。其管理層團隊於業內擁有豐富經驗以及龐大資源之聯繫，包括音樂及電影製作人、導演、藝人、造型師、模特兒及舞蹈員。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之代價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拉近互娛與崔永元先生及林卉女士(均為中國內地知名媒體人)訂立合營協議，內容有關透過拉近互娛成立合營公司，以建基於「崔永元故事庫」投資新項目「真相的力量」。合營公司分別由本集團之可變權益實體(拉近互娛)、崔先生及林女士擁有**51%**、**44%**及**5%**。本集團同意向合營公司投資人民幣**15,000,000**元，其他合營夥伴將投入彼等之製作技術知識及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拍攝之故事素材。合營公司將專注於根據崔先生真實故事庫製作電影及網絡劇，並同意將特定部分之未來溢利(如有)捐贈予慈善組織，以回饋我們營運所在之社區。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65,12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4,143,000港元)，收益主要來自提供藝人管理及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投資，較去年同期增長169.8%。該項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業務的收益增加。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減少至約55,81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1,688,000港元)，主要由於電影及電視節目版權成本約54,53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1,448,000港元)所致。

於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為79,85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虧損224,239,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收益增加、經營及行政開支減少及股份支付之薪酬成本減少所致。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於回顧年內，來自有關分部之收益約為63,92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3,843,000港元)，指本集團自有影片版權之銷售額、來自網絡戲劇《問題餐廳》及《我才不會被女孩子欺負呢》(*英文譯名為「I am so not Going to be Bullied by Girls」)的許可權收入，以及其餘來自本公司旗艦項目——「明星的誕生」之廣告收入。

藝人管理

於回顧年內，來自該分部之收益約為1,19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00,000港元)，該收入源自新簽訂的藝人管理合約。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為於回顧年內產生之本集團員工成本、經營租約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受惠於本集團的成本控制，行政開支由去年約96,616,000港元減少16.8%至約80,417,000港元。薪金及津貼錄得約39,87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7,703,000港元)，下降16.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975,35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62,256,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98,48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93,128,000港元)。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利用集資活動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結構性合約的合約安排

本集團利用結構性合約安排，間接擁有及控制從事中國媒體內容之製作及發行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規則及法規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國務院頒佈《電影管理條例》並由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起生效。根據《電影管理條例》，禁止外來組織或個人在中國境內在無中國合作夥伴下從事電影製作。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文化部(「文化部」)、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國家廣電總局」)其中一個前身機構)、新聞出版總署(「出版總署」)、國家廣電總局其中一個前身機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商務部」)聯合頒佈《關於文化領域引進外資的若干意見》，並由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起生效。根據該意見，禁止外商投資成立及經營廣播電視節目製作及播放之公司、製作電影之公司，以及進口及發行電影之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聯合頒佈《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2015年修訂)》(「目錄」)，並由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起生效。根據目錄，(i)外商投資限於與本地投資者合作的方式從事廣播電視節目製作及電影製作；(ii)禁止外商投資於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公司；(iii)外商不得投資於電影製作、電影發行及院線公司。

就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媒體內容業務，本集團已按結構性合約的合約安排對三間實體訂立管制，包括：

1. 北京拉近互娛文化傳媒有限公司(「OPCO1」)；
2. 稼軒環球影業有限公司(「OPCO2」)；及
3. 北京拉近影業有限公司(「OPCO3」)。

下文「OPCOs」指任何或所有上述實體。

OPCOs之註冊擁有人為本集團兩名僱員(「註冊擁有人」)。OPCOs及註冊擁有人分別與北京拉近互動傳媒科技有限公司(「WFOE」，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相關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旨在為本公司提供有效控制及享有OPCOs之經濟利益與風險及／或資產的權利。透過結構性合約，OPCOs業務的控制及經濟利益及風險將流向WFOE。就會計為目的而言，OPCOs被視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結構性合約的主要條款

根據結構性合約，在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許可之情況下，WFOE擁有直接及／或透過一名或以上代名人收購註冊擁有人持有之OPCOs股權之不可撤回獨家優先權。此外，結構性合約項下之各協議包括各有關協議對其訂約方之法定受讓人或繼承人均具約束力之條文。倘任何註冊擁有人身故、破產或離婚，WFOE可行使其選擇權以代替相關股東，而新委任之代名人股東將仍受結構性合約所規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執行董事伍立女士獲委任為OPCOs之董事，以監督OPCOs之日常營運。註冊擁有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並非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高級職員或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與註冊擁有人出現重大潛在利益衝突之可能性不大。倘本公司與註冊擁有人出現任何重大潛在利益衝突，董事會將確保一旦本公司知悉有關重大潛在利益衝突時，在切實可行之範圍內盡快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董事會將檢討及評估有關事件之影響及風險，並將監察任何重大不尋常業務活動及提醒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需要時採取任何預防行動。

合約安排包括(a)獨家業務合作協定，(b)獨家購買權合同，(c)註冊擁有人的授權委託書，(d)股權質押協議及(e)配偶同意函。合約安排之主要條文如下：

獨家業務合作協定

鑒於外來投資在中國製作及發行媒體內容有上述禁制／限制，WFOE將與OPCOs訂立合約安排，據此，WFOE將向OPCOs提供顧問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管理諮詢、技術支援及宣傳策略。

根據WFOE的決定權，WFOE可轉讓服務協議項下權利及轉移服務協議項下義務予任何由WFOE提名的公司，毋須得到OPCOs及註冊擁有人的同意。

服務協議初步期限為自服務協議簽立日期起計固定為期10年。於服務協議屆滿時，WFOE享有全權酌情將服務協議每10年再作進一步延期。OPCOs不得拒絕重續服務協議。

經考慮上述顧問服務之條文及須遵守中國法律及法規，OPCOs須於每年向WFOE支付服務費，相當於OPCOs於有關期間的除稅前溢利100%。

獨家購買權合同

各OPCOs之註冊擁有人已向WFOE（或其指定代理）授出（於中國法律准許的範圍內）：(i)收購彼等各自於OPCOs之所有或部分股權的不可撤銷選擇權；及(ii)收購OPCOs所有或部分資產的不可撤銷選擇權。

上述各項選擇權的行使價須為中國法律法規在行使有關選擇權時所規定的最低價格。各OPCOs之登記股東及／或各OPCOs會將行使上述期權時所收取之任何所得款項免費贈予WFOE或WFOE所指定之人士。

註冊擁有人的授權委託書

各註冊擁有人已簽立以WFOE為受益人的授權委託書，不可撤回地委任WFOE為其獨家代理，以行使（其中包括）其作為OPCOs股東之所有權利並簽立任何致使結構性合約生效而言屬必需之文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權質押協議

OPCOs之註冊擁有人已向WFOE質押其各自於OPCOs的全部股權，作為履行其及／或OPCOs於獨家購買權合同、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授權委託書及就補充上述協議而達成之協議下的責任之擔保。

配偶同意函

各註冊擁有人配偶以WFOE為受益人簽立之配偶同意函，確認及同意註冊擁有人簽訂結構性合約。

結構性合約及／或採納結構性合約時之情況概無重大變動，亦無取消任何該等合約或因撤銷採納該等合約之限制而未能取消該等合約。

OPCOs之業務活動

OPCOs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作及發行動畫或電視節目(製作政治新聞及其他相關廣播及電視節目除外)及其他相關業務。OPCOs亦持有我們業務營運部分必需主要中國許可證、牌照及批文，包括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及營業性演出許可證。我們部分知識產權，包括著作權、商標及域名，亦由中國合約實體持有。OPCOs亦用作投資於電影或與OPCOs產生業務協同的其他公司之投資工具。

根據北京市新聞出版廣電局向OPCOs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根據相關中國規則，OPCOs可於兩年內從事提供及發行動畫或電視節目(製作政治新聞及其他相關廣播及電視節目除外)及其他有關業務。根據北京市文化局向OPCO1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之營業性演出許可證，OPCO1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期間可從事演出經紀及藝人管理業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其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OPCOs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OPCOs之財務業績如下：

	收益				總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OPCO1	1,198	1.8	142	0.6	53,693	5.5	27,374	2.8
OPCO2	無	無	無	無	125,533	12.9	89,354	9.3
OPCO3	63,369	97.3	12,837	53.2	180,127	18.5	45,361	4.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結構性合同的風險

以下風險與結構性合同有關：

- 中國政府可釐定結構性合約並不符合適用中國法例及法規；
- 結構性合約未必提供如直接擁有權般有效之控制措施；
- 註冊擁有人未能履行彼等於結構性合約項下之責任；
- 倘該等公司宣佈破產或進行解散或清盤程序，本公司或不能使用及享用OPCOs持有之資產；—OPCOs股東可能與本公司擁有潛在利益衝突；
- 本公司透過WFOE收購OPCOs全部股權及／資產之能力可能受多種限制規限；及
- 結構性合約或受中國稅務機構質疑。

儘管有上文所述，誠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合約安排符合目前有效之中國法律，且在目前有效之中國法律規管之範圍下，可根據目前中國法律強制行使。本公司將監察與合約安排有關之相關中國法例及法規，並將採納所有必要行動以保障本公司於結構性實體之權益。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4,209,131,046股普通股。

年內，所有已發行之優先股已繳足股本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因此，本公司1,394,329,124股普通股乃由於行使換股權而發行。認購人獲授予清洗豁免，豁免認購人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就該等優先股轉換作出全面要約之責任。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遞延稅項負債除外)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列示)約為8.3%(二零一六年：1.9%)。與去年相比，資本負債比率之變動乃主要由於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流動負債由約11,967,000港元增加至71,791,000港元所致。同時，應付貿易賬款由2,773,000港元增加至2,981,000港元，而應付股東款項由3,133,000港元減少至31,000港元，均造成本公司之資本負債比率變動。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幣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96,01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6,013,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42名僱員，包括約133名駐中國僱員及9名駐香港及韓國僱員。僱員之薪酬、擢升及薪金檢討乃根據工作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現行業內慣例進行評估。香港之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予授出之購股權。

與董事有關及由董事提供之資料

有關本公司董事之其他董事職位變動之最新資料載列如下：

- 陳錦坤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獲委任為1957 & Co.(Hospitality)Limited(股份代號：849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吳偉雄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獲委任為1957 & Co.(Hospitality)Limited(股份代號：849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吳先生亦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獲委任為酷派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69)之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已於本年度辭任以下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公司	股份代號	下列時間起生效
富陽(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352.hk	二零一七年九月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493.hk	二零一七年五月
工蓋有限公司	1421.hk	二零一七年六月
先達國際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6123.hk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723.hk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3823.hk	二零一七年三月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	1300.hk	二零一七年八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43頁。

遵守法律法規

於本年度，據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遵守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標準、法律及法規。同時，本集團始終按照相關安全政策為員工保持安全之工作環境。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集團相信，人力資源乃本集團可持續發展之最重要資產。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及良好工作環境。本集團提倡互相尊重，人人平等。本集團會不時提供相關在職培訓，豐富僱員之專業知識。本集團亦會為僱員籌辦不同工餘活動並經常進行小組討論，讓彼等團結一致，加強與管理層溝通。

由於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並無倚重單一供應商或客戶。然而，本集團一直致力與現有及潛在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遠關係，且據本集團所知，年內並無與任何客戶及供應商存有任何未決糾紛。

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薪酬策略為建立論功行賞之文化，獎勵表現優異、長遠有助提升股東價值之僱員。本集團不時檢討僱員薪酬待遇，確保總薪酬對內屬公平、對外具吸引力，且支持本集團之業務策略。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伍立女士，38歲，畢業於(中國)電子科技大學，取得科技英語專業學士學位，並已完成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中國商業學院之整合營銷傳播研究生文憑課程。彼目前亦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監察主任。伍女士於文化及媒體行業擁有逾14年經驗，並具備豐富的市場營銷經驗。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彼擔任北京京文唱片有限公司(「京文」)之高級行政人員，負責音樂與影視產品的製作、推廣及版權管理。彼於二零零六年加入北京華素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離開該公司時任職品牌部總監兼董事長助理。

陳錦坤先生

陳錦坤先生，44歲，現時亦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陳先生畢業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取得商務學士學位；彼亦持有由美國華盛頓州會計委員會頒發之執業會計師證書。陳先生現為布萊克萬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9)之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並為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00)(「先豐服務集團」)及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2)之公司秘書。彼現時為粵豐環保電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1)及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股份代號：849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擁有豐富企業財務及會計經驗。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鄒曉春先生，48歲，於一九九零年六月畢業於南昌大學(原江西大學)法律專業專科，並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頒授中國律師資格證書。鄒先生亦於一九九五年九月獲授予中國稅務師資格證書及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獲授予國家公證員資格考試合格證書。此外，鄒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月獲取工業經濟師資格。鄒先生作為執業律師20年，並於有關中國資本市場之法律範疇執業達10年。鄒先生目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鄒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成立北京市中逸律師事務所，目前仍為該事務所之創辦合夥人。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一年，鄒先生一直出任北京鵬潤投資有限公司及北京國美電器有限公司(均由黃光裕先生擁有或控制)之受聘法律顧問。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鄒先生為北京中關村科技發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董事兼副董事長，並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連任該公司董事。自二零一一年起，鄒先生獲委任為國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黃光裕先生擁有或控制之公司)之執行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鄒先生為三聯商社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董事兼副主席。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鄒先生出任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國美集團」)(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由黃光裕先生控制之公司)之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鄒先生亦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出任國美集團之副總裁，而其後為高級副總裁。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鄒先生任優萬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公司)之董事兼董事長。自二零一四年八月起，鄒先生任北京逸品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簡道眾創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鄒先生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亞飛先生

周亞飛先生，50歲，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取得碩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擔任國美電器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其後在資產注入上市公司後，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繼續出任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3)之首席財務官，從二零零九年至今則為國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北京註冊)之常務副總裁。周先生於中國會計、融資及稅務諮詢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及註冊稅務師(非執業)。周先生目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羅寧先生

羅寧先生，58歲，目前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總經理助理、中信國安集團有限公司之副董事長、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兼總經理及中信國安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董事長。彼亦擔任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5)之非執行董事以及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3)及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00)之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彼亦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其他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一職。羅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現稱「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副主席。羅先生擁有豐富之通信業務經驗，並持有中國武漢解放軍通信指揮學院通信專業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偉雄先生

吳偉雄先生，54歲，為香港姚黎李律師行之執業律師及合夥人。吳先生自一九九二年起在香港取得律師資格。吳先生目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吳先生分別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二零一四年六月、二零一六年七月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擔任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先達國際物流控股有限公司、信義汽車玻璃香港企業有限公司及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吳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擔任酷派集團有限公司(香港主板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亦曾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擔任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現稱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擔任南嶺化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金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擔任幻音數碼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擔任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現稱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擔任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擔任富陽(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擔任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擔任俊知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擔任工蓋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林長盛先生

林長盛先生，59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林先生目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林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逾十年，並晉升為高級審計經理，於會計、稅務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起，林先生為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潤中」，聯交所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今出任潤中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於加入潤中前，林先生於多間香港上市公司（包括新鴻基有限公司、滙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航宇數碼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擔任高級職位。林先生亦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出任鵬程亞洲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出任開源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出任中國管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為聯交所上市公司。

王炬先生

王炬先生，64歲，曾就讀於北京廣播學院（現稱中國傳媒大學）影視藝術學院，主修聲樂。王先生為中國音像與數字出版協會之秘書長及副總裁。在此之前，他曾為中國金唱片獎評委會副主任及中華優秀出版物評獎評委會委員，積極參與各大獎項評審項目；並曾為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全國新聞出版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中國國家版權局之特別委員會成員，參與編製《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和其他版權法律。彼自二零一零年起亦為專門負責審批進口外國音像製品之中國有關當局之專家。

高級管理層

許鐘民先生 — 首席策略師

許鐘民先生在中國娛樂行業擁有廣泛的商業聯繫及網絡。彼為京文創辦人。京文為音樂製作公司，曾是中國最大的音樂唱片發行公司之一，培養出多位紅星包括韓紅、崔健及汪峰。其曾為毛阿敏、李雲迪、朗朗及其他中國知名藝人發行唱片。京文在發展本地原創音樂的同時，亦引進國際製作及發行公司（包括華納兄弟唱片公司、百代唱片、環球音樂、環球電影、探索頻道及國家地理頻道）的音樂專輯及影片內容。其業務拓展至圖書發行以及投資多媒體教材。許先生亦積極參與電視節目及藝人管理業務之投資，並在中國製作演唱會及在美國拉斯維加斯製作表演節目《PANDA!》。

董事及管理層簡介

胡慶剛先生 — 首集團副總裁兼拉近影業 CEO

胡慶剛先生擁有豐富財務領域經驗，曾任職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財務部，擔任財務計劃處副處長。胡先生持有北京工業大學之經濟學士學位及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之經濟碩士學位。胡先生為先豐服務集團之執行董事。

錢重遠先生 — 稼軒環球影業 CEO

錢重遠先生自二零一六年起加入本集團，彼對娛樂產業從項目開發、製作、營銷、發行到供應鏈管理有豐富的投資和管理經驗。彼作為資深影視製作人，從業至今製片、監製、策劃了四十多部影視作品，如電影《狼圖騰》、《對風說愛你》、《小時代》、《小時代青木時代》、《大海嘯鯊口逃生》、《楊善洲》、《第一書記》、《飛躍老人院》、《我願意》、《最愛》、《嘻遊記》、《我的美麗鄉愁》；電視劇《神機妙算劉伯溫》、《菊子》、《少年康熙》等，策劃、製片的影視劇獲得過上海國際電影節評委會大獎、五個一工程獎、華表獎、金雞獎等眾多國內外大獎。

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五年，彼在北京紫禁城影業有限責任公司工作，曾任北京紫禁城影業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西安紫禁城影視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北京紫禁城三聯影視發行有限公司董事。

錢先生目前擔任的社會媒體娛樂工作包括北京國際電影節選片委員、北京電影協會製片專業委員會主任。

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般資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載列之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欣然呈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A1： 排放物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藝人管理服務以及投資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管理層認為由營運所產生的排放物、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較為少。

本集團提倡以環保方式開展業務，將環保意識融入日常營運中。例如，我們在「劇組管理指導意見」向僱員發出指示，教育彼等尤其在戶外拍攝期間減少污染及廢物，例如，嚴禁破壞自然環境及國家遺產之行為，在國家遺產或保護區進行戶外拍攝前，應先取得有關政府部門之批准。本集團亦通過採用節能產品，如帶有機電工程署發出之能源標籤的設備，及推廣本集團減低環境影響之措施。

集團營運所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拉近工場」及辦公室的電力耗用，有關二零一七年度溫室氣體排放之關鍵績效指標如下：

外購能源用電量	424,848 (千瓦時)
間接耗電之二氧化碳當量排放	421,978 (千克)
每辦公室及工場面積所排放之二氧化碳量	54 (千克/平方米)

A2： 資源使用

由於營運活動之性質，本集團主要的資源使用分別為用於「拉近工場」及辦公室之用電及用紙，耗水及包裝材料耗品相對較少。

於辦公室內，本集團非常重視「綠色辦公室」理念，在日常營運中推廣3R，即「減少、再重用及回收」概念。我們亦將提醒僱員關閉所有閒置燈、電腦、空調及其他辦公設備，紙張雙面打印及複印，促進無紙化辦公，鼓勵彼等以電子方式發送文件，並使用帶有機電工程署發出之能源標籤之設備。

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能源耗量及其密度列於下表：

	香港	北京	合共
能源耗量			
外購用電量(千瓦時)	7,707	417,141	424,848
耗紙量(張)	27,188	180,000	207,188
辦公室及工場總面積			
辦公室(平方米)	165	1,984	2,149
工場(平方米)	—	5,694	5,694
合計(平方米)	165	7,678	7,843
密度			
外購用電量密度(千瓦時/平方米)	47	54	54
耗紙量密度(張/平方米)	165	23	26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現有業務及媒體項目預計不會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縱使是在戶外拍攝時，亦不會對環境造成損害。在我們之業務活動計劃中，我們進行全面評估，並考慮將對環境之潛在影響降至最低，作為我們關鍵評估標準之一。例如，我們將考慮在選擇拍攝地點時對環境造成之潛在影響，倘拍攝可能對保護區造成負面影響，則不會在該保護區附近進行拍攝。為提高合作夥伴(包括媒體制作外包承包商、供應商及製作團隊)之環保意識，我們與彼等就如何有效利用資源等環保問題交換意見。本集團希望持續之改進將為全球生態環境做出貢獻。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遵守當地有關環境保護之法律法規。本集團並無發生因違反當地環境法規而被罰款及處罰之事件。

B. 社會

(i)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僱傭

本集團旨在為僱員提供舒適健康之工作環境，確保彼等之權益受到保障。本集團已建立健全之人力資源管理體系，涵蓋人力資源相關之各個方面。

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招聘

在我們之招聘過程中，僱用僱員乃基於彼等之經驗、資格及知識之考量。所有僱員均於入職前簽訂書面僱傭合同，以確保同意工作職位、工作職責、工作時間、假期、薪酬、終止程序及福利。

晉升、賠償及解僱

我們根據定期績效考核之結果，通過晉升及薪金提升來激勵僱員。僱員解僱乃基於香港僱傭條例或有關之本地法律法規，以及僱傭合約所訂明之規定。

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及福利

我們採納五天工作周安排，以促進工作與生活之平衡。除當地法律法規規定之所有休息日及法定假日外，僱員亦有權獲得帶薪年假、產假、陪產假、婚假及恩恤假。僱員亦有權享有其他福利，如醫療福利、強積金計劃供款及受本集團人力資源政策規限之其他福利。

平等機會、多樣性及反歧視

根據我們人力資源政策及規定，在我們之任何決策過程及日常營運中不會因年齡、性別、婚姻狀況、家庭狀況、性取向、殘疾、種族、國籍或宗教而有所歧視。我們認為，在招聘過程中，我們之僱員應該得到平等對待，僱員或求職者不應受到任何形式之歧視。

我們已制定人力資源政策，以確保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適用的勞工法例及規例，尤其是香港僱傭條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 142 名在職人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 135 名人員離職。有關人員性別、僱傭類型及地區分佈如下：

在職人員：

按性別：

性別	人數
女	61
男	81
總計	142

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按僱傭類型：

僱用類型	人數
正式員工	130
實習生	6
勞務	6
總計	142

按地區：

地區	人數
北京	131
西安	1
香港	7
溫州	1
韓國	2
總計	142

離職人員名單：

按性別：

性別	人數
女	77
男	58
總計	135

按地區：

地區	人數
北京	130
香港	1
韓國	4
總計	135

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健康及安全

在我們之日常營運中，我們主要關注點之一是確保我們之僱員、演員及製作團隊之健康及安全，我們相信，安全之工作環境可秉承我們對以人為本原則之堅守，並保護我們之僱員免受任何職業病或傷害。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因職業病、傷害或工傷事故而蒙受任何損失。

在辦公室及電影拍攝場景內，用於防止僱員／演員遭受職業危害之安全指南已放置於顯眼位置，或給予工作場所，尤其是在危險拍攝場景中之替身演員以處理健康及安全問題。此外，我們鼓勵我們之承包商及商業夥伴，強調僱員在職業危害方面之健康及安全問題。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確保完全遵守香港及中國之相關職業健康安全法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本集團已維持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於報期內概未有發生因工作而死亡或嚴重受傷的個案。由於集團的業務是為文化娛樂，我們認為職業性危害相對較低。

B3：發展及培訓

除為董事提供閱讀材料以確保彼等不斷更新最新監管要求及企業管治實踐外，我們亦鼓勵僱員參與持續學習活動。我們為僱員提供資助，以參加專業機構舉辦之培訓課程或研討會，從而提高彼等之專業技術水平。此外，我們一直為我們之僱員提供通過工作分配獲得學習經驗之機會，以建立彼等持續之工作技能及軟技能，有利於彼等之職業發展。

本集團按照各部門的要求及需要，提供適當培訓給員工，包括技能培訓予高級管理層、制度及素質培訓予全體員工。

B4：勞工準則

在公司內嚴格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必要時嚴格遵守有關聘用兒童演員之法律法規。招聘要求，尤其是有關招聘童工及強制勞工之招聘，已載於我們之人力資源政策內。於招聘過程中，我們需要審查求職者之身份信息，亦或對潛在僱員進行背景調查及資歷檢查。不符合法律要求之申請人將不會被聘用。

此外，我們會向主要承包商，尤其是外判承包商及製作團隊提供有關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之溫和提示。倘發現此類案件之報告，我們將進行詳細調查。

本集團確保全面遵守香港及中國之相關勞工法例。於報告期間，我們未有聘請兒童演員及未收到任何關於童工或強制勞工之投訴或報告。

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ii) 營運管理

B5： 供應鏈管理

在商業活動中，我們鼓勵承包商及商業夥伴維持與我們相近之高道德標準。於我們選擇業務合作夥伴階段，我們的評估乃基於多項標準，除服務質量外，於我們評估潛在承包商及業務合作夥伴時，我們亦考慮其對環境及社會問題之態度等標準。我們將優先考慮積極履行環境及社會責任之商業夥伴。同時，管理層對正在進行之業務項目會進行監督，妥善注意防止及減輕任何環境及社會影響。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強調適當廣告及遵守媒體廣告之相關要求(如海報、預告片、在線廣告材料以及觀眾或公眾之及時回應)之重要性。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收到任何來自觀眾或公眾之投訴，亦未接到有關電影發佈之任何訴訟。本集團嚴格遵守電影廣告及已發佈電影本身之所有相關規定。

此外，我們強調保護我們之知識產權，即電影版權之重要性。通過與所有承包商及商業夥伴簽署保密協議以嚴格保護機密性，因此，有關禁止未經授權使用電影版權之條款等相關保密條款亦包括於此類協議中。

B7： 反貪污

本集團承諾並禁止任何形式之貪污，如賄賂、洗錢、勒索及欺詐。我們相信，我們之僱員、承包商及業務夥伴於營運過程中保持堅實之道德操守。僱傭或服務合約中包括確保所有各方均按照我們之反貪污要求行事之條款。我們亦為僱員及董事提供培訓，以防止任何形式之貪污。

於報告期內，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概無涉及貪污、賄賂、洗錢、勒索及欺詐行為之訴訟。

(iii) 社會

B8： 社區投資

我們為僱員提供使其成為我們當地社區一部分之機會。我們鼓勵僱員積極參與公共會議、會議、展覽及活動，尤其注重促進媒體業及社區投資之發展。於二零一七年內，集團派出其旗下藝人參加由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舉辦的第十屆文化藝術開幕會，以宣傳藝術及文化。

我們鼓勵僱員自願提供彼等之時間及技能，為社會作出貢獻，同時豐富彼等之環境及社會問題之知識，從而防止及減輕對社區之任何潛在及實際負面影響。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設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維持高水平之商業操守及企業管治常規一直為本集團目標之一。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所提供之架構，對有效管理、業務成功發展及建立健康企業文化至關重要，進而提高股東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着重優質之董事會、穩健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透過採用嚴緊之企業管治常規，本集團相信將可提升其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增強股東及公眾之信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若干偏離事項除外，有關詳情於本公佈相關段落闡述。董事會自聯交所首次建議就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修訂創業板上市規則後，一直監察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之發展進程以確保符合規定。本公司於年內曾舉行多次會議，並於適當時候向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發出通函及其他指引說明，以確保彼等注意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之事宜。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領導及監控工作，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並藉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之事務，共同負責引領本公司邁向成功。實際上，董事會負責就本公司所有主要事項作出決策，包括：審批及監控所有政策事宜、制定目標、年度預算及整體策略、重大交易、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指派高級行政人員執行。有關職責包括根據董事會審批之管理策略及計劃，執行董事會之決策、協調及指導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該等高級行政人員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先獲得董事會批准，而董事會亦全力支持彼等執行職務。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其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5至4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組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伍立女士及陳錦坤先生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周亞飛先生、鄧曉春先生及羅寧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炬先生、吳偉雄先生及林長盛先生。

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第 16 至 19 頁之董事及管理層簡介一節內。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包括六名非執行董事(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於執行與非執行董事之間取得合理平衡。全體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重續任期為三年。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對非執行董事之比率誠屬合理且此平衡能提供充份制衡，保障股東及本集團利益。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提供廣泛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從而可有效作出獨立判斷及確保考慮全體股東利益。彼等亦有責任參與董事會會議、處理潛在利益衝突、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監察本集團之表現及呈報。彼等之積極參與，為董事會及彼等所任職之委員會提供寶貴技能、專業知識及經驗，使管理程序受到細緻縝密之檢討及監控。董事在本身之專業範圍均為傑出人士，展現高水平之個人及專業操守和誠信。全體董事均就本公司事務付出充足時間及心血。

董事會全體須負責委任新董事及提名董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可不時委任董事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董事會新成員。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任何新董事之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之首個股東大會為止，並合資格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之任何新董事之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各董事(包括具有特定任期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根據公司細則第 87(1) 條，周亞飛先生、吳偉雄先生及王炬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將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性

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集團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指引，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所有載有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中，均已識別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份。此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重大關係。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事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區分)、A.4.1(非執行董事之指定任期)及A.6.7(董事出席股東大會)外，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a)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公佈日期，於本集團層面，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仍然懸空。然而，本公司已於附屬公司層面就各業務分部委任多名行政總裁，負責監督各業務分部營運。本公司會繼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空缺(如適用)。

(b) 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6.7，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年內，因董事其他事務及出差關係，並非全部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均有出席各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董事會定期以親身出席或其他通訊方式舉行會議，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以釐定整體策略方向及目標，審批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其他重大事項。倘召開董事會例會，則會向全體董事發出最少 14 日之通知，以讓彼等藉此機會出席及提出加入討論議程之事項。除例會外，高級管理層亦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活動及發展之資料。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製會議議程，並確保有關會議之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及遵從。公司秘書亦會製備詳盡會議紀錄，並就會上之討論事項及議決決定保留記錄。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及其有關委員會會議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董事會 會議次數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審核委員會 會議次數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薪酬委員會 會議次數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提名委員會 會議次數	已出席／ 合資格出席之 股東大會
伍立女士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陳錦坤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亞飛先生	7/7	4/4	不適用	1/1	0/1
鄒曉春先生	7/7	不適用	1/1	不適用	0/1
羅寧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吳偉雄先生	7/7	4/4	1/1	1/1	1/1
林長盛先生	7/7	4/4	1/1	1/1	1/1
王炬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於董事會之定期會議上，董事商討及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監察財務表現及商討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制定年度預算方案以及商討及決定其他重要事宜。日常營運事務委派本集團管理層執行。管理層為董事會編製每月公司表現更新，以供董事履行職責。

公司秘書就各董事會會議之議事程序作詳細之會議紀錄，包括記錄董事會作出之所有決定、關注事宜或表達之反對意見(如有)。會議紀錄之草擬稿於會議結束後，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供評註及審批。任何董事均可在合理時間要求查閱所有會議紀錄。

由於主席確保管理層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適時提供所有相關資料，故全體董事均可隨時取得相關最新資料。董事於其認為有需要或適當時均可要求提供進一步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彼等亦可不受限制地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包括負責向董事提供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確保遵循所有適當董事會程序，以及遵守一切適用法律及法規。如董事認為有需要及適當時，彼等可聘用獨立專業顧問提供服務，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倘出現涉及一名主要股東或董事之利益衝突，有關事項將於會議上進行討論，而不會以書面決議案方式處理。並無利益衝突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出席會議以處理該等衝突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將藉獨立、具建設性及知情意見，為本公司之策略及政策作出積極貢獻。

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就所有委員會會議採納董事會會議沿用之適用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乃為股東提供與本公司溝通之主要平台。本公司鼓勵全體股東出席股東大會或(如彼等未能出席大會)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並無舉行任何其他股東大會。

董事之培訓及支援

本集團於每名新委任董事獲委任後向彼等提供全面及正式指導，並向彼等提供及安排簡報及迎新，以確保彼等熟悉董事會之角色、彼等作為董事之法律及其他責任，以及本集團之業務及管治常規。該等計劃乃按照每名董事各自之背景及專業知識而設。公司秘書及監察主任將持續向所有董事提供有關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以確保全體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規定。

根據守則條文A.6.5，全體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包括閱讀相關刊物或出席相關研討會)，以發展及更新有關彼等對董事會之貢獻的知識及技能。全體董事亦明白持續專業發展之重要性，並承諾參與任何適合之培訓或閱讀有關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之確認書，確認彼等均有參與持續專業培訓。

各董事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及其後每年向本集團披露其於公眾公司及組織所擔任之職位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經成立，並以書面訂明其具體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長盛先生及吳偉雄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鄒曉春先生組成。林長盛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薪酬政策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訂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以及檢討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分紅機制、公積金及其他與薪酬相關之事宜及就此提出推薦建議，以及確保並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參與釐定自身薪酬，並可於有需要時徵詢專業意見。薪酬委員會亦獲提供其他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薪酬委員會之具體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上刊載。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釐定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以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之條款。

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於二零一七年全年之薪酬(包括股份支付)如下：

薪酬總額範圍	行政人員數目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並以書面訂明其具體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偉雄先生及林長盛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周亞飛先生組成。吳偉雄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最少對董事會架構、人數及成員進行年度檢討，就完善本公司企業策略而作出之任何董事會建議變動提出推薦建議，物色合資格之合適人士出任董事會成員，挑選個別人士提名出任董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提名程序中評估及考慮相關經驗、技能及資格以及獨立性(適用於獨立董事)，並挑選及建議董事人選。

提名委員會之具體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上刊載。提名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及建議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

提名委員會正制定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有待落實及董事會批准採納。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8 條規定審核委員會必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大多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至少一名成員必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於財務報表及報告提交董事會前進行審閱，並考慮監察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
- (b) 根據核數師進行之工作、其費用及聘用條款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c)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之其他職責載於其具體職權範圍內，而該具體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上刊載。審核委員會已獲提供充份資源，讓彼等履行其職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為林長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周亞飛先生及吳偉雄先生，除周亞飛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外，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長盛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公司管理團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

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財務申報及監察程序，以及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檢討及程序及續聘外聘核數師作出匯報。現時並無任何與可能對本公司能否持續經營產生重大疑問之事件及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推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年度之賬目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任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完整會議紀錄。為貫徹董事會會議及其他委員會會議之常規，審核委員會會議紀錄之草擬稿及最終定稿會於各會議結束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發送予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以供評註、審批及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核數服務之酬金為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00,000港元)。已付非核數服務費用為5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表。核數師須負責根據審核之結果，對董事編製之財務報表出具獨立意見，並僅向本公司股東報告有關意見。

企業管治職能

由於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因此董事會須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以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事項之情況等。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為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確認監督管理層設計、實施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全面責任，以確定其業務的有效運作。董事會已將該責任下放給本集團管理層，在董事會監督下，管理層已製定日常運營政策及程序，並不斷改進本集團的內部監控。

本集團建立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目的在於管理而不是消除未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能對由決策過程中的判斷、人為錯誤、欺詐或其他違規行為所引致之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就風險管理而言，管理層已建立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報告機制。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合規及策略方面，並識別若干風險範疇。

本集團有就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內部規章，內容載列準確安全處理內幕消息之程序，並避免不當處理本集團內幕消息。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董事會聘請了一間獨立專業公司，旨在建立和維持有效的內部審計職能，以便董事會評估其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本集團已建立內部審計章程，進行年度風險評估，並以風險為基礎設計連續三年的審計計劃。根據審計計劃進行之年度內部監控評估，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對風險管理之有效性進行持續審查和監督，檢討並討論獨立專業公司提交的內部監控評價報告。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運作良好且令人滿意，將有助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護股東權益及保障本集團資產。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之僱員，並由董事會委任。公司秘書確保資訊能於董事會內有效交流，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得到依循，為董事會提供協助。公司秘書亦負責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可隨時就彼等之職務及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有效運作致電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協助。於年內，陳錦坤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彼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先生之詳細履歷載於本報告第 16 頁董事及管理層簡介一節。陳先生已於二零一七年接受不少於 15 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董事會權力之轉授

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策略性發展作出決定。所有董事均有正式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由於本集團業務多元化及繁多，有關策略性業務計劃之日常運作及執行已指派本集團管理層負責。

所有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有具體職權範圍，明確界定相關委員會之權力及責任。所有委員會須按其職權範圍之規定向董事會報告其決定、發現或推薦建議，並於若干特定情況下，在採取任何行動前徵求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每年檢討董事會轉授不同委員會之所有權力，確保該等轉授權力乃恰當，並持續對本公司整體有利。

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險

本公司已按照董事會之決定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投購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險，以提供足夠承保範圍。

與股東之關係

本公司承諾維持高水平之透明度，並向其股東公開及適時披露有關資料。對公平披露及全面透徹報告本公司活動之承諾可在多方面得到反映。

董事會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溝通，股東週年大會則提供一個實用之討論平台，以供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之議事程序將不時檢討，以確保本公司遵從最佳企業管治常規。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少於足 21 天或 20 個完整營業日（以較長者為準）發送予各股東，當中載有每項獲提呈決議案之詳情、表決程序（包括要求及進行投票表決之程序）及其他有關資料，而所有其他股東大會之通告則須於股東大會前不少於足 14 天或 10 個完整營業日（以較長者為準）發送予各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已獲委聘為監票員，確保妥為點算票數。股東之權利及於股東大會上要求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之程序載於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本公司亦透過年報、中期及季度報告與股東溝通。董事、公司秘書或其他合適之高級管理層成員亦會就股東及投資者之查詢作出迅速回應。

股東之權利

根據公司細則，任何一名或以上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者）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於有關要求內指明之任何事項。該要求必須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

就推薦一名人士參選董事而言，請參閱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index.htm>）內公司細則所載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發出書面查詢及關注，收件人為公司秘書，本公司於香港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4203 室。

與投資者之關係

本公司致力向股東及投資者公開及適時披露企業資料。本公司透過年報、中期及季度報告以及通告、公佈及通函向股東提供本公司之最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資料。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index.htm>）為公眾及股東提供一個溝通平台。

本公司定期與分析員進行會面，並接受報界及其他財經雜誌刊物記者及專欄作者採訪，以加強與投資者之關係。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結論

本公司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維持投資者信心及吸納資金而言誠屬重要。管理層將致力提升及改善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本公司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 4 至 15 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業務及地區業務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之本年度收益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 49 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 121 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 52 頁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而百慕達法律並無對該等權利設限，故本公司並無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 814,475,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065,709,000 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發生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第 8 頁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錦坤先生
伍立女士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周亞飛先生
羅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偉雄先生
林長盛先生
王炬先生

根據公司細則第 87(1) 條，周亞飛先生、吳偉雄先生及王炬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建議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在一年內終止即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持有 購股權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伍立女士	實益擁有人	—	8,000,000	0.19%
陳錦坤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0	0.29%
周亞飛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2%
鄒曉春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2%
吳偉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2%
林長盛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2%
王炬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終止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肯定及推動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屆滿。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向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惟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購股權種類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年內已授出	於年內已行使	於年內已失效／沒收	
陳錦坤先生	2015A	12,000,000	—	—	—	12,000,000
伍立女士	2015A	8,000,000	—	—	—	8,000,000
周亞飛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鄒曉春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吳偉雄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林長盛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王炬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25,000,000	—	—	—	25,000,000
其他僱員	2015A, 2016A	38,000,000	—	—	(4,000,000)	34,000,000
		63,000,000	—	—	(4,000,000)	59,000,000
於報告期末可按每股 1.088 港元行使						59,0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088 港元	1.088 港元	—	1.088 港元	1.088 港元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特定種類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種類	授出日期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		行使期	行使價
		之股份收市價	歸屬期		
2015A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0.99 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1.088 港元
2016A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0.80 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1.088 港元

於本期間，概無購股權已獲授出或行使，而購股權計劃項下合共 4,000,000 份購股權已沒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 59,000,000 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 156,967,477 股，相當於已發行在外股本之 3.73%。購股權變動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8。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而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 18 歲以下子女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應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彌償及保證免責於彼等因執行職務而可能招致或承擔之一切虧損及責任等，惟本彌償保證不得延伸至任何董事可能牽涉之任何欺詐或不誠實事宜。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投購合適之董事及責任保險。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以下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附註	於股份之權益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稼軒集團有限公司(「稼軒」)	實益擁有人	(i)	1,982,561,725	—	47.10%
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	47.10%
黃光裕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	47.10%
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	47.10%
許鐘民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	47.10%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	10.93%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	10.93%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	459,934,954	—	10.93%
Vision Path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i)	424,834,655	—	10.10%
余楠女士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i)	424,834,655	—	10.10%
First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v)	311,545,414	—	7.40%
高振順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v)	311,545,414	—	7.40%
Best of Us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v)	—	228,438,228	5.43%
尚娜女士	受控法團之權益	(v)	—	228,438,228	5.43%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i) 稼軒由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鵬建」)及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偉浩」)分別擁有55%及45%。黃光裕先生擁有鵬建之100%，而許鐘民先生擁有偉浩之100%。
- (ii)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 為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一)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 (iii) 余楠女士擁有Vision Path 之100%。
- (iv) 高振順先生擁有First Charm之100%。
- (v) 根據本公司與尚娜女士訂立之股東協議，本公司已同意認購合營公司Young Film Company Limited之51%之權益，而剩餘之49%權益(「合營公司股份」)已協定將由尚女士之全資公司Best of Us Company Limited(「合營夥伴」)持有。合營公司將從事媒體內容採購及製作業務。本公司亦訂立一份契據，內容有關授出尚認沽期權及本公司認購期權，據此(i)合營夥伴有權要求本公司按期權價格購買由其實益持有之合營公司股份；或(ii)本公司有權要求合營夥伴按期權價格向本公司出售由其實益擁有之合營公司股份(按適用者)。期權價格將按契據所載之公式及方式，以分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之方式結算。上文所披露之228,438,228股普通股為本公司將發行代價股份之最大數目，期權價格按估計累計溢利人民幣150,000,000元計算。尚女士擁有Best of Us Company Limited之100%。該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於本財政年度結束後，交易已告終止。因此，所披露於相關股份之權益不復存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本年度銷售及採購之百分比如下：

銷售

- 最大客戶
- 五大客戶合計

83.9%
97.7%

採購

- 最大供應商
- 五大供應商合計

73.0%
80.7%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本公司董事之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擁有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訂立主服務協議及認購合營公司新股份構成之持續關連交易。本文所載之專有詞彙具有該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有關尚認沽期權之通函所載之相同涵義。

考慮到商務部建議之中國外國投資法案草案之潛在影響，並於與各訂約方進一步商討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年青時候影視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年青時候影視文化」)(Young Film Company Limited(「合營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青島年青時候影視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傳媒公司」)已訂立主服務協議，以取代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所披露之結構性合約安排，據此，傳媒公司須於由主服務協議日期起計三年內，應本集團要求向年青時候影視文化提供服務，包括電影、電視劇及節目製作及宣傳。

於主服務協議期限內，傳媒公司須應本集團要求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包括電影、電視劇及節目製作及宣傳。本集團將就傳媒公司之製作向其提供股東貸款(須受年度上限所限，詳情如下)。主服務協議下之服務須按成本(指傳媒公司所產生者)基準收費。就本集團規劃之每個製作而言，傳媒公司須編製預算，而本集團須向傳媒公司預付該預算金額。完成製作後，各訂約方須確定實際製作成本，並按情況償付所欠之金額。

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由主服務協議日期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19.8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0.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2.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7.1

於認購事項完成後，尚女士已成為合營公司(現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在附屬公司層面上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傳媒公司為尚女士之聯繫人，而年青時候影視文化(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與傳媒公司訂立主服務協議構成本公司之一項持續關連交易。由於主服務協議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而尚女士在附屬公司層面上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99條，訂立主服務協議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53至20.57條，根據主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年度審核規定。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傳媒公司向Young Film提供之電影／電視相關服務約達8,765,000港元(人民幣7,300,000元)。

本公司已委聘其核數師，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去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54條就本集團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查核結果及總結。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本年度主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並確認有關交易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53條之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過往三個年度之核數師變動

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退任後擔任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國衛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外部核數師。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本公司將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來年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 1 號
中信大廈 22 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之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 49 至 120 頁所載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之基準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進行審計工作。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在本報告中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進一步描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而我們亦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認為，我們獲得之審計憑證充足及適當，以為我們提供意見基準。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我們之專業判斷，於我們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中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於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就此形成我們之意見時處理，我們不就該等事項提出單獨意見。就以下各項事項而言，我們於文中描述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履行本報告中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所述之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者。因此，我們之審計包括履行旨在應對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之評估程序。我們審計程序之結果，包括為處理以下事項而履行之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之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 data-bbox="113 424 778 452">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減值</p> <p data-bbox="113 461 778 786">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賬面金額約為300,000,000港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各報告期末，考慮內部及外部市場信息，以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已減值。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少至估計可收回金額。管理層對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減值評估過程屬複雜、高度判斷性並基於受預期未來電影市場及客戶需求影響之假設。</p> <p data-bbox="113 847 778 875">相關披露載入財務報表附註3及20。</p>	<p data-bbox="778 461 1442 659">我們審閱及評估了管理層之撥備政策以及記錄具體減值之理由。我們之審計程序包括向管理層詢問減值評估中使用之方法、審閱管理層對電影／節目之主要藝人及導演之近期作品以及電影／節目之目標市場之分析、評估管理層使用之方益、假設及參數。我們還參考市況評估管理層之業務計劃。</p>

獨立核數師報告

載入年報之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包括之信息，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之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不包括其他資料，我們不表達任何形式之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計中獲得之知識有重大不一致或看似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根據我們所履行之工作，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必須報告該事實。我們並無就此作出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提供真實及公平之意見，及董事釐定屬必要之內部控制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之會計基準，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清算貴集團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之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由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其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之責任。

核數師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我們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以及發佈包括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獲得合理保證。我們之報告僅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為閣下作為整體而作出，並無其他目的。我們對本報告之內容不承擔任何責任或承擔任何其他他人之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之保證，惟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計總會發現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並且倘單獨或合計可合理預期會影響用戶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進行審計之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期間行使專業判斷並維持專業懷疑。我們亦：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之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之意見。我們之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得充足之審計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之審計工作。我們須為我們之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之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陷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彼等溝通。

我們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工作最為重要之事宜，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之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之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之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我們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黃國賢。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5	65,126	24,143
銷售成本		(55,813)	(111,688)
毛利／(毛虧)		9,313	(87,54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6,258	11,888
銷售及分銷開支		(4,994)	(4,220)
行政開支		(80,417)	(96,616)
股份補償開支	28	14,216	(32,984)
其他開支		(7,033)	(12,504)
應佔以下實體之虧損：			
聯營公司		(10,035)	(2,182)
合營公司		(8,262)	—
除稅前虧損	6	(80,954)	(224,163)
所得稅開支	9	38	(93)
本年度虧損		(80,916)	(224,25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於其後期間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35,185	(30,69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35,185	(30,692)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45,731)	(254,948)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79,853)	(224,239)
非控股權益		(1,063)	(17)
		(80,916)	(224,256)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44,656)	(254,931)
非控股權益		(1,075)	(17)
		(45,731)	(254,948)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1.93) 港仙	(7.97) 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35,376	25,400
應收可換股票據	13	5,925	5,427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13	530	88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	46,432	39,671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5	17,41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	24,954	19,857
商譽	17	4,879	—
其他資產		7,132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8	—	39,971
非流動資產總額		242,646	131,212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19	38	14,775
影片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20	299,973	219,596
電影投資	21	1,981	16,75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2,32(b)	2,172	47,46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30,061	39,3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98,481	493,128
流動資產總額		732,706	831,044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5	2,981	2,773
應付股東款項	32(b)	31	3,1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1,791	11,967
流動負債總額		74,803	17,873
流動資產淨值		657,903	813,17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00,549	944,38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6	878	—
資產淨值		899,671	944,383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 普通股	27	42,090	28,147
股本 — 優先股	27	—	13,246
儲備		857,324	902,41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99,414	943,810
非控股權益		257	573
權益總額		899,671	944,383

伍立
董事

陳錦坤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普通股 千港元	股本— 優先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	股份支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撥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v)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8,147	13,246	1,013,768	2,256	28,294	—	(2,043)	(43,749)	1,039,919	(34)	1,039,885
本年度虧損	—	—	—	—	—	—	—	(224,239)	(224,239)	(17)	(224,256)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30,692)	—	(30,692)	—	(30,692)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30,692)	(224,239)	(254,931)	(17)	(254,948)
支付優先股之股份認購價	—	—	125,838	—	—	—	—	—	125,838	—	125,838
非控股股東之出資	—	—	—	—	—	—	—	—	—	624	624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支付	28	—	—	32,984	—	—	—	—	32,984	—	32,98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七 年一月一日	28,147	13,246	1,139,606*	35,240*	28,294*	—*	(32,735)*	(267,988)*	943,810	573	944,383
本年度虧損	—	—	—	—	—	—	—	(79,853)	(79,853)	(1,063)	(80,91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35,197	—	35,197	(12)	35,185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35,197	(79,853)	(44,656)	(1,075)	(45,731)
收購附屬公司	30	—	—	—	—	—	—	—	—	759	759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撥回	28	—	—	(14,216)	—	—	—	—	(14,216)	—	(14,216)
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儲備	—	—	—	—	—	14,476	—	—	14,476	—	14,476
兌換優先股時發行普通股	27	13,943	(13,246)	(697)	—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42,090	—	1,138,909*	21,024*	28,294*	14,476*	2,462*	(347,841)*	899,414	257	899,671

*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總額857,32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02,417,000港元)。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i)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作繳足本公司將發行予其股東作繳足紅股之未發行股份。
- (ii) 股份支付儲備指於相關歸屬期間為交換授出相關購股權而將收取之估計服務之公平值，其總額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算。每個期間之金額按於相關歸屬期間(如有)攤分購股權公平值之方式釐定，並確認為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而股份支付儲備則會相應增加。
- (iii)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股本及儲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削減及股本重組。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供分派。然而，倘：**(i)**本公司現時或於宣派或從繳入盈餘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後無力償還其到期負債；或**(ii)**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此而少於其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值，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有關股息或作出有關分派。
- (iv) 其他儲備主要指應佔本集團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儲備之份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80,954)	(224,163)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2,035)	(1,44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虧損		18,297	2,182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5	(791)	(87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	6,500	2,861
其他資產之攤銷	6	733	—
可供出售之減值虧損	6	1,15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766	37
就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確認之減值虧損	6	5,799	6,004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5	356	1,700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6	7	6,500
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名義利息收入	5	(498)	(456)
電影投資之利息收入	5	(2,115)	(1,982)
股份支付成本	28	(14,216)	32,984
		(66,998)	(176,648)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15,251	(14,77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61,732)	(17,43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46,146	(23,460)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增加		(95,474)	(198,284)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		—	2,7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519)	2,193
應付股東款項減少		(3,207)	(21,29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	(602)
應付合營公司款項減少		—	(3)
		(168,533)	(447,52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已收銀行利息		1,971	1,278
已付所得稅		—	(93)
		(166,562)	(446,34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6,582)	(22,258)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1,534)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923)	(38,650)
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		(4,614)	(1,117)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獲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3,179)	—
收購其他資產		(1,173)	—
電影投資		19,468	(16,7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20	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	(3,35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		—	(2,29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所得款項		—	5,52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3,517)	(78,890)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取之優先股代價		—	125,838
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	62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126,4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00,079)	(398,77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0,836	905,836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384	(16,228)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141	490,8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5,411	190,563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180,730	300,273
現金流量報表所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96,141	490,8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在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及香港金鐘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4203 室。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活動：

- 藝人管理服務；及
-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服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8。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於香港普通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按公平值計量除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港元(「港元」)呈列，且所有價值湊整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獲得可變回報之權利，並能夠透過其於投資對象之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權力指示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現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等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之損益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導致非控股權益的虧絀結餘。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之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而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於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之相同基準，視乎適當情況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範圍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一部分)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共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澄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¹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闡述三大範疇：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的影響；為僱員履行與以股份支付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股份支付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的分類；以及對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令其分類由現金結算變為權益結算的修訂時的會計處理方法。該等修訂本澄清計量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時歸屬條件的入賬方法亦適用於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該等修訂本引入一個例外情況，在符合若干條件時，為僱員履行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股份支付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將整項分類為以股本結算股份支付交易。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倘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及條件有所修訂，令其成為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該交易自修訂日期起作為以權益結算的交易入賬。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合併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先前的所有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以及對沖會計的新規定。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不會重列比較資料，並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就期初權益結餘確認任何過渡調整。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已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詳細的評估。本集團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及金融資產之減值模型造成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訂立新五步驟模型，以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列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反映實體預期向客戶交付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有條理的方法。該項準則亦引入大量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總收益、有關履約責任的資料、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於各期間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該項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所有現行收益確認規定。首次應用該準則時，須按全面追溯方式或經修訂追溯方式應用。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以解釋不同實施問題，包括識別履約責任，主事人與代理人及知識產權許可有關的應用指引，以及過渡。該等修訂本亦擬協助確保實體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能更加一致地應用及降低應用有關準則的成本及複雜性。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計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性條文，以確認首次採納的累積影響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此外，本集團計劃僅將新規定應用於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尚未完成的合約。本集團預期在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進行之過渡性調整將不重大。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已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進行詳細評估。根據現有合約之條款，本集團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承租人的兩項可供選擇租賃確認豁免 – 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資產(即有使用權資產)。除非有使用權資產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有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將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租賃期變更或由於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有使用權資產的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承租人及出租人須作出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規定者更加廣泛之披露。承租人可選擇按全面追溯方式或經修訂追溯方式應用有關準則。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帶來之影響，並正考慮會否選擇利用可用的可行權宜處理及將予採納之過渡方式及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權投票權之長期權益，且其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之實體。重大影響指參與被投資單位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之權力，惟並非對該等政策之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公司為一種共同安排，由共同控制該安排之各方對該合營公司之淨資產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是合同約定對安排控制權之共享，僅當有關活動之決策需要共同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法核算之應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列示。進行調整以使可能存在之任何不同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發生直接確認之變動時，本集團於適用情況下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於任何變動之份額。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之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收益及虧損，於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未實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減值之證據。收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產生之商譽作為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之一部分入賬。

倘對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合營公司之投資，或相反，則不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而，投資繼續以權益法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喪失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或對合營公司之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以公平值計量並確認任何留存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喪失後之賬面值與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出售之所得款項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將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對於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分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屬現時擁有權益及賦予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任何產生之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的任何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無需重新計量，且往後結算於權益列賬。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之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之股本權益公平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之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於評估後之差額會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之測試。本集團會對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所得商譽由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之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時的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的部分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權投資。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可使用該資產作最高及最佳效用途而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或將該資產售予另一可使用該資產作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市場參與者而產生之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各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以計量公平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分類至下述的公平值等級：

- 第一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第二級 — 按所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均直接或間接根據可觀市場數據得出之估值方法計量
- 第三級 — 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值之估值方法計量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期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計量公平值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以確定有否在不同層級之間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減值存在，或當須要為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作出年度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兩者的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每項獨立資產而釐定，惟不可產生現金流入而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使用可反映金額時間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的現有市場評估的除稅前折現率而折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支出類別扣除。

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該可收回金額。僅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在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倘可收回金額高出於此情況下所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則不得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內。

關連方

在下列情況下，該人士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為關連人士：

- (i) 控制本集團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符合下列任何條件之實體為關連人士：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一名第三方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方之實體之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為(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為其成員公司之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且收益可可靠計量時，收益按以下基準予以確認：

藝人管理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電影版權銷售收益於永久交付影片母帶以及轉移電影擁有權時確認。

電影製作及發行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該等款項之權利已確立及交付通知已送達客戶時確認。

電視及網絡節目收益在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時，即當相關電視及網絡節目已完成及交付予買方及可合理確定可收回相關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

當已建立本集團可自於電影製作之投資收取收入之權利時，有關收入受限於相關安排之條款。

服務收益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租金收入按租賃年期之時間比例確認。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使用於金融工具預期年限內或較短年期(倘適合)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金融資產凈賬面值確認。

股息收入於建立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時予以確認。

經營租賃

當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方所有之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項下的應收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在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激勵收入後於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列支於損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份支付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為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形式收取薪酬，據此，僱員提供作為股本工具之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與僱員之權益結算交易成本參與彼等獲授購股權當日之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就購股權採用柏力克 — 舒爾斯模型，二項式模型及其變體釐定。有關購股權公平值的更多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8提供。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作為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累計開支就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予以確認。在某一期間內於損益內扣除或進賬，反映於期初與期末確認之累計開支變動。

釐定獎勵之授出日期公平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權益工具數目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公平值。獎勵之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服務要求)視作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平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就因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無歸屬之獎勵而言，並不確認開支。凡獎勵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無論市場條件或非歸屬條件獲履行與否，而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均獲達成，則交易仍被視為歸屬。

倘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獲修改，且倘若符合獎勵之原有條款，則至少要按照未修改條款的情況確認開支。此外，倘任何修改增加股份支付的總公平價值或按修改日對計量對僱員有利，則確認開支。

倘若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獎勵開支，均應立即確認。此包括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之非歸屬條件並無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若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之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修改，一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管轄權僱用之僱員採納一項界定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按強積金計劃條例規定，供款額須按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份作出，並於應付該等供款額時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在損益中支銷。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於獨立管理基金持有之資產獨立持有。當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本集團之僱主供款全數歸屬於僱員。

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須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計劃供款，僱主供款之每月相關薪金上限為3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前為25,000港元)。本集團向該計劃作出之供款按照計劃之歸屬時間表列支及歸屬。當僱員於僱主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計劃，則沒收金額將用作減少本集團應付供款。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所聘用之僱員為由中國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酬成本之某一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於由中國政府運作之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並非在損益確認之項目相關的所得稅不會在損益確認，而會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本期間之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計可從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之金額計算，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計算。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及其就財務報告目的之賬面值兩者於報告期末之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

- 除非遞延稅項負債乃於初步確認商譽或一項交易(並非一項業務合併)之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產生，否則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除非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暫時差額有可能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以有可能將會有可用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除非：

- 有關可減扣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一項業務合併)之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產生，否則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只會於暫時差額有可能將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及將會有可用應課稅溢利以抵銷暫時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減少至不再可能會有足夠可用應課稅溢利以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未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估，以及在可能會有足夠可用應課稅溢利以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乃按變賣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量，而有關稅率則按照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實際頒佈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倘存在可合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可將本期稅項資產與本期稅項負債相互對銷，且遞延稅項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以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值或估值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令資產達致其現時營運狀況及運送至某地點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費用。

將物業、廠房及設備於運作後所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費一般於其所產生期內損益內支銷。倘能達成確認開支之條件，重大檢查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重要部份須於中期進行重置，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之獨立資產，並隨之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所使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約物業裝修	租約年期或20%之較短者
電腦設備	33 $\frac{1}{3}$ %
傢俬及裝置	20%-25%
汽車	25%
樓宇	2.4%-1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至各個部份，而每個部份將分開進行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須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步確認之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之年度損益表中確認之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乃相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以折舊。成本包括建設直接成本及於建設期間就相關借入資金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物業、廠房及設計類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電影版權

電影版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本集團按與本期實際收益除以估計預測收益總額相同之比率攤銷電影版權成本。本集團於電影發行且本集團開始確認電影收益時，開始攤銷電影版權之資本化成本。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修訂電影版權之估計預測收益總額及製作成本總額。倘估計作出修訂，則本集團會從估計更改期間起調整預測收益總額，並重新計算電影版權之攤銷比率。估計更改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市場資料均用於考慮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電影版權已減值。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評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及(如相關)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指在製影片、電視劇及電視節目，按產生當日之成本減已識別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與製作電影及電視節目有關之所有成本。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在獲得公映許可證時轉撥至電影版權。

於各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市場資料均用於考慮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已減值。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評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及(如相關)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並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且受價值變動之輕微風險影響之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再扣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之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與現金相似之資產，而其用途不受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倘由於過往發生之事件引致目前出現責任(法律或推定)，而可能需要日後資源流出以清償責任，則確認撥備，惟須可可靠估計責任金額。

倘折現影響屬重大，就撥備而確認之金額為預期清償責任所需之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之現值。因時間過去而引致之折現現值之增加會計入損益內之融資成本。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需長時間準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大致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終止資本化該等借貸成本。特定借貸應用於合資格資產前進行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自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所產生期間內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借貨資金所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派，此乃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功能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決定其自身之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彼等各自之現行功能貨幣匯率初步入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與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該日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根據外幣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被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之項目之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本集團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而該等實體之損益表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就該海外業務之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在損益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商譽及收購事項產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公平值調整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經常產生之現金流量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於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情況而定)。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按公平值加上購入金融資產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惟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所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認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買賣為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普遍確立的期間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及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出售為目的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界定之有效對沖工具，否則亦分類為持作買賣。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平值列賬，而其公平值變動正或負淨額則於損益內呈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公平值變動淨額並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上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確認。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於初步確認日期指定，惟須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倘主合約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與主合約密切相關及主合約並非持作買賣用途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處理，主合約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乃入賬列作獨立衍生工具並按公平值入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倘合約條款有所變動而導致現金流量有重大修改，或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類別將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但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通過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且計及作為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進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內之其他收入。因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中的貸款的融資成本及應收款項的其他開支中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非上市權益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為既無分類持作買賣，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該投資終止確認，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之其他收入確認，或直至該投資被確定為已減值，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中之其他收益或虧損。在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時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根據上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分別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乃由於(a)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之可變性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該範圍內各估計的可能性不能可靠計量及用於估計公平值，有關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會評估在短期內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仍屬適當。在罕有的情況下，當基於市場不活躍而導致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倘管理層有能力且有意於可預見未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則本集團可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有關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其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值賬面金額成為其新攤銷成本，之前在權益中確認的任何資產損益會在投資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法攤銷至損益。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兩者之間的任何差額亦會在資產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倘資產其後確定已經減值，則記錄在權益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一部分或同類金融資產組別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刪除)：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時；或
- 本集團已轉移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責任根據「轉手」安排向第三方支付全數已收現金流量而無重大延誤；及(a)本集團已轉移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倘本集團已轉移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倘其已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擁有權回報，則進行重估。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無轉移該資產控制權，則本集團以其所持續涉及資產為限而確認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終止確認相關負債。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以對所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持續涉及資產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應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的較低者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減值。於初次確認資產後曾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能可靠地估計時，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有跡象顯示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拖欠款項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下跌，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至於按已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獨立評估個別屬重大之金融資產(或綜合評估個別非屬重大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釐定獨立評估之金融資產(無論屬重大與否)並無減值之客觀證據，則會將該資產列入一組具類似信貸風險特質之金融資產並綜合評估減值。獨立評估減值之資產若已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虧損，不會被綜合評估減值。

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該金融資產的原來實際利率(即在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的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削減，及虧損金額則於損益內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按為計量減值虧損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時所使用的利率累計於削減賬面值累計。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在日後收回之前景無望時即予撇銷，而所有抵押品則變現或轉讓予本集團。

倘在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因一項在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減值虧損。倘撇銷在日後收回，則收回之金額會撥入損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至於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項目已減值。

倘可供出售投資已減值，則一筆包括其成本(已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目前公平值之差額扣減任何之前已在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之金額會自其他全面收益刪除，並於損益中確認。

倘股本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客觀證據應包括一項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持續低於其成本。「大幅」乃按投資之原有成本評估，而「持續」則按公平值低於其原有成本期間評估。倘出現減值證據，累積虧損一按收購成本與目前公平值之差額扣減該投資任何之前已在損益中確認之減值虧損計量一會自其他全面收益刪除，並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中撥回，其在減值後出現之公平值增加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釐定「重大」或「持續」情況時需進行判斷。作出此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投資公平值低於其成本之期間或範圍。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時乃按適用情況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在有效之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一切金融負債均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貸，則扣除直接應計交易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之其後計量視乎其類別如下：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之影響甚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有關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以實際利率進行之攤銷過程中在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之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已計入損益之財務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之責任解除或撤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來自同一借貸人惟條款截然不同之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大幅修訂，該等交換或修訂以終止確認原來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對銷金融工具

倘有現行可強制執行之法律權利對銷已確認金額，並且擬以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時將資產變現及清償負債，方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對銷，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其附帶披露以及披露或然負債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或導致需要對未來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涉及估計以外之以下判斷，有關判斷對於財務報表確認之金融有最重大影響：

受合約安排規管之公司按附屬公司入賬

本公司及其部分附屬公司並無持有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股權。儘管如此，根據本集團與股東(該等附屬公司之註冊擁有人)訂立合約協議，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有權管治該等附屬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獲得利益。因此，該等附屬公司就會計目的入賬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本集團自本集團透過上文所述合約協議控制之實體產生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64,56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979,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實體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約為**359,35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62,089,000港元)及**5,80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193,000港元)。

估計不確定性

有關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之主要假設，且該等假設造成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闡述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入賬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成本減剩餘價值於經濟利益期按估算預期收益之比例攤銷。倘估計預期收益與過往估計有重大差額，則作出額外攤銷。

管理層根據同類電影及電視節目之過往表現，並計及男女主角之過往票房記錄、電影種類、於家用娛樂、電視及其他附屬市場之預期表現以及未來銷售協議等因素，作出對各套電影及電視節目之估計總預期收益。

該等估計預期收益可因多項因素大幅變動。根據就電影實際表現之可得資料，管理層定期在有需要時審閱及修訂估計預期收益。收益預期或估計之有關變動或導致資產賬面值攤銷及／或撇減至可收回金額之比率。此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影響。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之賬面值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於各報告期末，內部及外部市場資料均用於考慮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影片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已減值。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會評估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及(如相關)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該等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可能不能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根據自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之具約束力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之額外成本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之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這要求對現金產生單元的使用價值進行估計。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現金產生單元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約為4,8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之所得稅。釐定稅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估計。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不少未能計算最終稅款之交易。本集團基於有否額外到期稅項之估計以確認稅項負債。倘此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之金額，則相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決定年度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業務單位，並有兩個如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藝人管理分部包括提供藝人管理服務；
- (b)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分部包括投資、製作及發行電影、電視節目及投資網絡內容。

管理層分別監測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分部表現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該分部溢利/(虧損)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之計量方式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股份補償開支、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及總公司及企業收入及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藝人管理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綜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1,198	300	63,928	23,843	65,126	24,143
分部業績	(6,825)	13	(54,773)	(115,251)	(61,598)	(115,238)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入					2,499	1,84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7,411)	(67,403)
股份補償開支					14,216	(32,984)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7)	(6,500)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356)	(1,700)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8,262)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035)	(2,182)
除稅前虧損					(80,954)	(224,163)

上文呈報之分部收益指外界客戶產生之收益。兩個年度均無分部間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b) 其他分部資料

	藝人管理		電影、電視節目 及網絡內容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9	2	5,834	80	537	2,779	6,500	2,861
就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確認之減值虧損	—	—	5,799	6,004	—	—	5,799	6,004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	—	—	—	7	6,500	7	6,5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34,385	39,671	12,047	—	46,432	39,671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	—	17,418	—	—	—	17,418	—
資本開支*	1,143	—	109,973	18,804	—	3,454	111,116	22,258

* 資本開支由本年度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組成。

(c) 地區資料

於釐定本集團之地區資料時，收益資料按客戶所在地釐定，而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釐定。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來自外界客戶收益及有關其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內地	65,089	23,045	176,007	66,175
香港	—	1,098	616	1,053
韓國	—	—	34,614	37,814
日本	37	—	—	—
	65,126	24,143	211,237	105,042

* 非流動資產指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商譽及其他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10%之收益如下：

呈報分類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客戶甲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54,656	—
客戶乙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4,222	12,837
客戶丙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	6,650
客戶丁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	1,637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電視及網絡節目	61,586	12,837
電影發行	6	9,215
影片版權銷售	2,231	1,637
藝人管理	1,198	300
其他	105	154
	65,126	24,143
其他收入		
電影投資之利息收入	2,115	1,982
銀行利息收入	2,035	1,440
諮詢服務收入	1,088	—
租金收入	983	—
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名義利息收入(附註13)	498	456
其他	35	14
	6,754	3,892
收益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兌換權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附註13)	(356)	(1,7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66)	(37)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791	875
匯兌差額淨額	(242)	7,689
其他	77	1,169
	(496)	7,996
	6,258	11,8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電影及電視節目版權成本		54,539	111,448
藝人管理服務成本		1,274	240
銷售成本總額		55,813	111,688
核數師酬金		874	9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	6,500	2,861
其他資產之攤銷		73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16	1,15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	766	37
就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確認之減值虧損*	20	5,799	6,004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23	7	6,500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9,178	9,167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39,873	47,703
—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75	4,484
— 股份支付開支		(14,216)	25,424
		29,332	77,611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其他開支」。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之供款可用於減少其於未來年度之退休金計劃供款(二零一六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薪酬

根據適用創業板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本年度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及 津貼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	720	16	—	736
陳錦坤先生	—	1,440	18	—	1,458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	—	—	—	—
周亞飛先生	—	—	—	—	—
羅寧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長盛先生	240	—	—	—	240
吳偉雄先生	240	—	—	—	240
王炬先生	240	—	—	—	240
總計	720	2,160	34	—	2,9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及津貼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開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	719	16	2,832	3,567
陳錦坤先生	—	1,800	11	2,958	4,769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	—	—	354	354
周亞飛先生	—	—	—	354	354
羅寧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長盛先生	240	—	—	354	594
吳偉雄先生	240	—	—	354	594
王炬先生	240	—	—	354	594
總計	720	2,519	27	7,560	10,826

於以往年度，若干董事就彼等服務本集團獲授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內確認入賬)乃於授出當日釐定，而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去年金額已計入上述董事酬金披露資料內。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之安排。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當中，兩位(二零一六年：兩位)為董事，其酬金於附註7披露。其餘三位(二零一六年：三位)人士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薪金及津貼	4,690	4,521
退休金計劃供款	74	87
股份支付開支	141	5,417
	4,905	10,025

三位(二零一六年：三位)最高酬金人士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經重列)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	1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1	—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	1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	1
	3	3

於以往年度，兩位非董事最高酬金僱員就彼於本集團之服務獲授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中。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已於歸屬期間在損益中確認，而於去年度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亦已列入上述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披露資料中。

就非董事最高酬金僱員的披露而言，已排除就尚娜期權(定義見附註28)向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股份支付開支，並已重列相關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於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於中國內地營運之附屬公司須繳納按25%(二零一六年:25%)稅率計算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從其他地區賺取應課稅溢利則按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所奉行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93
遞延	(38)	—
本年度總稅項開支/(抵免)	(38)	93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及韓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於該兩個年度均未作出香港利得稅及韓國企業所得稅之撥備。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或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適用稅項抵免與本年度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80,954)	(224,163)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18,830)	(47,079)
歸屬於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	4,350	437
不可扣稅開支	2,430	20,454
毋須課稅收入	(3,079)	(4,261)
未確認稅項虧損	15,091	30,547
動用以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	(5)
本年度稅項開支/(抵免)	(38)	93

10.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乃根據歸屬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之本年度虧損 79,853,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224,239,000 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136,550,000 股(二零一六年：2,814,801,000 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及優先股(如適用)對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影響，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兌換上述潛在攤薄股份。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租賃物業 裝修	傢私及設備	電腦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5,323	1,543	1,646	—	—	8,512
添置	—	631	204	1,428	1,438	18,557	22,258
出售	—	—	—	(60)	—	—	(60)
匯兌調整	—	(267)	(72)	(164)	(64)	(831)	(1,39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5,687	1,675	2,850	1,374	17,726	29,312
添置	84,404	—	2,499	1,448	—	22,635	110,98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0)	—	—	—	130	—	—	130
轉撥	27,856	—	11,727	1,144	—	(40,727)	—
出售	—	(827)	(16)	(31)	—	(218)	(1,092)
匯兌調整	4,602	339	702	324	103	584	6,65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862	5,199	16,587	5,865	1,477	—	145,990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934	137	174	—	—	1,245
本年度開支	—	1,736	324	801	—	—	2,861
出售	—	—	—	(20)	—	—	(20)
匯兌調整	—	(114)	(15)	(45)	—	—	(1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2,556	446	910	—	—	3,912
本年度開支	2,070	1,644	800	1,631	355	—	6,500
出售	—	(289)	(6)	(11)	—	—	(306)
匯兌調整	85	214	63	132	14	—	50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5	4,125	1,303	2,662	369	—	10,61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707	1,074	15,284	3,203	1,108	—	135,37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31	1,229	1,940	1,374	17,726	25,4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賬面值為 114,707,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無)之一座樓宇，相關中國機關並未發出擁有權證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應收可換股票據／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本集團認購由一間位於韓國之公司發行之五年期免息之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約為7,549,000港元。該等可換股票據可於發行日期至到期日期間隨時兌換。債務部分及兌換權部分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分別約為4,866,000港元及2,683,000港元，乃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提供之估值釐定。

本集團之應收可換股票據及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之變動如下：

	應收可換股票據 千港元	嵌入應收 可換股票據之 兌換權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427	886
名義利息收入	498	—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	(35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5	530

	應收可換股票據 千港元	嵌入應收 可換股票據之 兌換權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971	2,586
名義利息收入	456	—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	(1,7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27	8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應收可換股票據／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續)

債務部分

可換股票據之債務部分按攤銷成本計量，實際年利率為9.2%。

兌換權部分

兌換權部分於各報告期末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按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認購日期)，模型中之輸入數據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價	22,381.00 韓圓	21,957.00 韓圓
兌換價	40,635.00 韓圓	40,635.00 韓圓
預期波幅	42%	47%
股息率	0%	0%
期權年期	2.8年	3.8年
無風險利率	2.1%	1.7%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36,266	28,103
收購之商譽	10,166	11,568
	46,432	39,671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均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下表載列單獨計算並不重大之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合併財務資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0,035)	(2,182)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總額	46,432	39,671

15.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應佔資產淨值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7,418	—

下表顯示本集團合營公司之財務資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應佔合營公司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8,262)	—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投資之賬面額	17,41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按成本計算之非上市投資：		
— 香港境外之股本證券	26,107	19,857
減值：	(1,153)	—
	24,954	19,85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 24,954,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9,857,000 港元)之非上市股權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息)，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這是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太廣，董事認為無法可靠計量其公平值所致。

17. 商譽

	附註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收購附屬公司	30	4,686
匯兌調整		19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79
累計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7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帳面值為 4,879,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無)，已分配至本集團有關藝人管理服務之現金產生單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藝人管理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利用根據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三年期財政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之貼現率為 18%。推算三年期間後之藝人管理服務現金流量採用之增長率為 3%。

計算藝人管理服務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採用了假設。下文描述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在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所有關鍵假設：

預算毛利率及收益 — 以藝人管理服務之過往慣例及預期為基礎，來釐定預算毛利率的價值。

折現率 — 所使用的折現率為除稅後之數值並反映與相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拉近互動傳媒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拉近」)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北京拉近同意購買而賣家同意出售該等物業之全部權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68,323,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北京拉近已支付約人民幣32,795,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等於36,621,000港元)作為按金。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金人民幣32,795,000元已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

19.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8	14,775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按信貸訂立。信貸期一般為3個月至6個月。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上限。本集團保持對未付應收賬款實施嚴格控制，並成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逾期餘額。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延長。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個月以內	38	12,998
3至6個月	—	1,777
	38	14,77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客戶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影片及 電視節目版權 千港元	在製影片及 電視節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8,130	225,352	323,482
添置	—	150,547	150,547
出售	—	(26,009)	(26,009)
轉撥至影片及電視節目版權	135,386	(135,386)	—
匯兌調整	9,773	13,509	23,28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289	228,013	471,302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8,130)	(5,756)	(103,886)
攤銷	(54,496)	—	(54,496)
減值	—	(5,799)	(5,799)
匯兌調整	(6,512)	(636)	(7,14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138)	(12,191)	(171,329)
賬面值	84,151	215,822	299,973

	影片及 電視節目版權 千港元	在製影片及 電視節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6,316	2,483	38,799
添置	—	298,406	298,406
出售	(1,545)	(88)	(1,633)
轉撥至影片及電視節目版權	66,058	(66,058)	—
匯兌調整	(2,699)	(9,391)	(12,09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130	225,352	323,482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
攤銷	(100,816)	—	(100,816)
減值	—	(6,004)	(6,004)
匯兌調整	2,686	248	2,93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130)	(5,756)	(103,886)
賬面值	—	219,596	219,5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續)

為進行減值測試，影片版權已分配至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營運之現金產生單位。

根據電影業之情況，本集團定期檢討其影片版權庫，以評估影片版權之銷路及相應之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可收回金額依據之主要假設如有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影片及電視節目版權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總額。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合約現金流量減銷售成本計算，就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確認之減值虧損約為5,79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004,000港元)，僅與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在製電視節目有關。

21. 電影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一份(二零一六年：一份)電影投資協議，總合約金額為1,98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6,750,000港元)。該投資受本集團與製作公司訂立之有關協議約束，本集團有權於二零一七年享有與製作公司協定之淨收入之30%(二零一六年：就本金額享有每年15%之固定回報率)。

2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年青時候影視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年青時候影視文化」)與青島年青時候影視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青島年青時候」，由當時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尚娜女士控制)已訂立主服務協議(「主服務協議」)，據此，青島年青時候須於由主服務協議日期起計三年內，應本集團要求向年青時候影視文化提供服務，包括電影、電視劇及節目製作及宣傳。主服務協議下之服務須按成本(指青島年青時候所產生者)基準收費。有關主服務協議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青島年青時候就主服務協議下之服務墊付計入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之約45,44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青島年青時候訂立和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從青島年青時候收購若干影片、電視劇及電視節目，代價約為45,440,000港元，而有關代價仍用作抵銷本集團向青島年青時候墊付之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按金	5,870	5,718
預付款項	54,920	20,793
其他應收款項	75,852	19,198
減值	(6,581)	(6,374)
	130,061	39,33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悉數減值之其他應收款項6,58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374,000港元)之外，上述資產均未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中包括之金融資產乃與最近並無違約記錄之應收款項有關。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374	—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81	6,500
減值虧損撥回	(74)	—
匯兌調整	200	(12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581	6,374

24. 現金及等價物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5,411	190,563
於取得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180,730	300,273
	296,141	490,836
於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340	2,2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8,481	493,128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美元(「美元」)、韓圓(「韓圓」)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分別約為4,53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873,000港元)、31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000港元)及87,25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6,37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準許通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分一天至六個月不等，取決於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要，並以相應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用可靠之銀行，最近並無違約記錄。

25.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個月以內	—	2,773
超過3個月	2,981	—
	2,981	2,773

應付貿易賬款並不計息，一般於90日期內結清。

26.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產生 之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0)	882	882
入賬至本年度綜合損益表之遞延稅項(附註9)	(38)	(38)
匯兌差額	34	3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	878	8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未動用稅務虧損約為162,02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39,550,000港元)，可無限期用於抵銷該等產生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可於五年內用於抵銷中國公司未來應課稅溢利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167,26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4,224,000港元)。由於未來溢利流之不可預見性，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未確認稅項虧損為可結轉。

27. 股本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七年 股本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六年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000	80,000	8,000,000	8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2,814,801	28,147	2,814,801	28,147
兌換為普通股(附註i)	1,394,329	13,94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209,130	42,090	2,814,801	28,147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優先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	20,000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1,324,613	13,246	1,324,613	13,246
兌換為普通股(附註i)	(1,324,613)	(13,24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324,613	13,246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有已發行優先股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按每股0.19港元轉換為1,394,329,124股本公司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份支付交易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肯定及推動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
- (ii)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不論為執行或非執行，以及獨立與否))；本集團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及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業務或合營夥伴、承包商、代理或代表、諮詢人、顧問、供應商、生產商或特許權授予人、客戶、特許權承授人(包括任何分特許權承授人)或分銷商、業主或租戶(包括任何分租戶)，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
- (iii)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獲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 (iv) 除非獲得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授予每名參與者或承授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
- (v) 除非獲得股東批准，否則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授予每名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其相關聯繫人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a) 合計佔已發行股份超過0.1%；及(b) 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按各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計算)。
- (vi) 行使期應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決定，惟於任何情況下均不應超過由要約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vii) 除董事會於相關購股權之授出要約中決定者外，概無有關可以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之一般規定。
- (viii) 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後28日內接納(如若接納)，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不可退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份支付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ix) 購股權之認購價必須為下列各項之最高者：

- 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
- 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之面值。

(x) 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有效十年。

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後一年內歸屬。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 失效/沒收	
董事					
陳錦坤先生	12,000,000	—	—	—	12,000,000
伍立女士	8,000,000	—	—	—	8,000,000
周亞飛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鄒曉春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吳偉雄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林長盛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王炬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25,000,000	—	—	—	25,000,000
其他僱員	38,000,000	—	—	(4,000,000)	34,000,000
	63,000,000	—	—	(4,000,000)	59,0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份支付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
44,000,000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1.088 港元
15,000,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1.088 港元
59,000,000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
48,000,000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1.088 港元
15,000,000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1.088 港元
63,0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份支付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公平值利用二叉樹方法計算。方法中之輸入數據如下：

	於以下日期授出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十六日
授出日期股價(港元)	0.800	0.990
行使價(港元)	1.088	1.088
預期波幅(%)	68.544%	66.659%
預期年期(年)	3年	3年
無風險利率(%)	1.45%	0.806%
預期股息率	—	—

預期波幅利用本公司過去三年股價之歷史波幅釐定。模型所用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之影響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六年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為3,074,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此確認股份支付開支約17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592,000港元)。

本集團利用二叉樹方法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所用變數及假設乃建基於本公司董事之最佳估計。購股權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有所不同。

尚娜購股權

Young Film Company Limited(「合營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已發行股本為490美元，分為490股，由尚娜女士全資擁有之Best of Us Company Limited(「合營夥伴」)全資擁有。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Lajin Film Co., Limited、合營夥伴及尚娜女士訂立股東協議，據此，Lajin Film Co., Limited同意認購合營公司510股新股份，佔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1%，總認購價為510美元(相等於約4,000港元)。合營夥伴持有其餘49%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合營股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後完成，因為經更新股份登記冊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發出，而新董事登記冊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發出。

於同一日期，本公司、合營夥伴及尚娜女士就授予尚娜女士認沽期權(「尚娜期權」)及本公司認購期權(「本公司認購期權」)訂立契約(「契約」)(待契約所載之若干條件(「預定條件」)後，方可作實)，以授權(i)合營夥伴要求本公司按根據公式釐定之代價(「期權價格」)購買其實益持有之合營股份；或(ii)本公司要求合營夥伴按期權價格將其實益持有之合營股份出售予本公司。期權價格將根據契約所載之公式及方式，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份支付交易(續)

尚娜購股權(續)

上述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該安排為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公平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二項式模型及其變動計算。該方法之輸入數據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十四日 授出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股價(港元)	0.940
預期波幅(%)	70%
預期年期(年)	3年至6年
無風險利率(%)	1.04%

於本年度尚娜購股權之公平值為**35,789,000**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股份支付開支**14,392,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預定條件未獲達成，而其認為尚娜期權或本公司認購期權於該等期權到期前均將不會行使。因此，於二零一六年確認之股份支付開支**14,392,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

29.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52至53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根據中國法規及相關公司章程，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撥出至少相當於彼等各自除稅後溢利**10%**之留存溢利，乃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計算。該等撥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法定儲備，並從除稅後溢利超過上年所有累計虧損之第一個期間開始計算。當該儲備達到各公司註冊資本之**50%**後，不需要撥備該儲備。此外，中國附屬公司可根據股東決議，從其除稅後溢利中提取酌情儲備。該儲備應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該等公司之註冊資本。當法定儲備轉撥為資本時，剩餘法定儲備結餘不少於轉撥前註冊資本之**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北京拉近互娛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拉近互娛」，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多名賣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北京新美星秀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新美星秀」)(本集團當時擁有32%權益之聯營公司)之38%註冊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3,040,000元(相等於約3,505,000港元)。收購事項可為本集團現有業務提供協同效益。所有先決條件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達成，故該收購事項已於同日完成，且新美星秀之控制權已於同日轉交給本集團。

於該收購事項完成後，新美星秀成為本公司擁有70%股權之附屬公司。

新美星秀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附註	就收購事項 確認之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30
其他資產		6,412
應收貿易賬款		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86)
遞延稅項負債	26	(882)
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總額		2,531
非控股權益		(759)
收購產生之商譽	17	4,686
		6,458
支付方式：		
已付現金代價		3,505
此前所持股權之公平值		2,953
		6,458
收購事項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3,505
減：獲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6)
		3,179

本集團並無就此宗收購產生交易成本。

自收購以來，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美星秀為本集團收益貢獻389,000港元，亦為綜合虧損貢獻3,511,000港元。

若合併於年初進行，年內本集團收益及本集團虧損應分別為66,282,000港元及82,76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50,250	250,25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444	5,88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66,640	471,726
應收股東款項	11,658	11,6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84	403,987
流動資產總額	628,626	893,260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87	1,168
流動負債總額	1,287	1,168
流動資產淨值	627,339	892,09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77,589	1,142,342
資產淨值	877,589	1,142,342
權益		
股本 — 普通股	42,090	28,147
股本 — 優先股	—	13,246
儲備	835,499	1,100,949
權益總額	877,589	1,142,3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 i)	股份支付儲備 千港元 (附註 ii)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 iii)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013,768	2,256	28,294	(65,673)	978,645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36,518)	(36,518)
結算股份認購價	125,838	—	—	—	125,838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支付	—	32,984	—	—	32,98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9,606	35,240	28,294	(102,191)	1,100,949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250,537)	(250,537)
因兌換優先股發行普通股	(697)	—	—	—	(697)
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撥回	—	(14,216)	—	—	(14,21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909	21,024	28,294	(352,728)	835,499

附註：

- (i)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作繳足本公司將發行予本公司股東作繳足紅股之未發行股份。
- (ii) 股份支付儲備指於相關歸屬期間為交換授出相關購股權而將收取之估計服務之公平值，其總額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算。每個期間之金額按於相關歸屬期間(如有)攤分購股權公平值之方式確認，並確認為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而股份支付儲備則會相應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續)

附註：(續)

- (iii)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股本及儲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削減及股本重組。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供分派。然而，倘：(i)本公司現時或於宣派或派付股息或分派繳入盈餘後無力償還其到期負債；或(ii)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此而少於其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值，則本公司不得從繳入盈餘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32. 關連方交易

-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別處所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本年度有以下與關連方之交易：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服務費	(i)	—	306
購買電影版權	(i)	—	7,803
合營公司：			
購買電影版權	(ii)	109	—
其他關連方：			
服務收入	(i)	1,211	—
服務費	(iii)	8,420	117,867
提供貸款	(iii)	—	22,444

附註：

- (i) 該等交易乃根據參與訂約方共同協定之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 合營公司之購買乃根據合營公司向其主要客戶提供之公佈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i) 該等交易為本集團副總裁尚娜女士之控股公司根據主服務協議購買服務，包括製作及推廣電影、電視劇及節目，以及提供貸款。關連公司提供之服務按成本收費。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取關連公司之服務約為8,4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7,867,000港元)及並無向其提供免息貸款(二零一六年：22,444,000港元)。有關主服務協議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連方交易(續)

(b) 與關連方之未付結餘

- (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 (ii) 應付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未付結餘(計入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別為**5,84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及**6,00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c)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薪酬及津貼	4,690	4,521
退休金計劃供款	74	87
股份支付支出(附註)	(14,251)	19,809
	(9,487)	24,417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份支付開支包括撥回有關向尚娜女士授予尚娜期權之股份支付開支**14,392,000**港元(該款項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附註28))。

33. 承擔

除下文附註34所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14	5,261
電影版權及在製影片及電視節目	93,405	120,752
	96,019	126,0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辦公室物業。辦公室物業租約議定年期為介乎一至三年。本集團無權選擇於租約期滿時購買租賃物業。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不可取消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322	8,681
第二至第三年(包括首尾兩年)	396	6,753
	6,718	15,434

35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3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於 損益表處理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24,954	24,954
應收貿易賬款	—	38	—	38
電影投資	—	1,981	—	1,98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 資產	—	58,780	—	58,78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2,172	—	2,172
應收可換股票據	—	5,925	—	5,925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530	—	—	5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98,481	—	298,481
	530	367,377	24,954	392,8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分類(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98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67,225
應付股東款項	31
	70,237

二零一六年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於 損益表處理之 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19,857	19,857
應收貿易賬款	—	14,775	—	14,775
電影投資	—	16,750	—	16,750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 資產	—	18,542	—	18,54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47,460	—	47,460
應收可換股票據	—	5,427	—	5,427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886	—	—	8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93,128	—	493,128
	886	596,082	19,857	616,82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77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8,696
應付股東款項	3,133
	14,6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合適措施。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之風險類別或管理及計量有關風險之方式概無變動。

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韓國及中國內地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美元、韓圓及人民幣列值。外匯風險因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

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本集團貨幣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46,355	86,106	66,649	10,473
美元	4,577	6,877	—	—
韓圓	6,236	5,434	32	23

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美元及韓圓兌港元之外幣風險。管理層將監察外匯風險，以減輕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就港元兌人民幣、美元及韓圓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所用之5%敏感度比率指管理層評估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列值之尚未平倉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按外幣匯率5%之變動調整其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港元 匯率上升／ (下降)	除稅前 虧損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3,986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3,986)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229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229)
倘韓圓兌港元貶值	5%	310
倘韓圓兌港元升值	(5%)	(310)
二零一六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3,781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3,781)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344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344)
倘韓圓兌港元貶值	5%	271
倘韓圓兌港元升值	(5%)	(271)

管理層認為，各報告期末面對之風險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固有外幣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市場利率轉變風險主要來自其具浮動利率之銀行結餘。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利率風險。所面對之利率風險受持續監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利用定期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測資金短缺之風險。此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之到期日及經營活動之預測現金流量。

流動資金風險受管理層持續監察。本公司管理層將於有必要時籌措銀行借貸。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合約未折現付款計算之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於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2,981	2,9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7,225	67,225
應付股東款項	31	31
	70,237	70,23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2,773	2,7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96	8,696
應付股東款項	3,133	3,133
	14,602	14,6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可換股票據、電影投資、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貿易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彼等之責任而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將導致本集團錄得財務損失)，乃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就應收可換股票據而言，本集團透過就任何發行人而承受之風險金額設限，建構其承擔之信貸風險等級。有關風險按經常性基準監察，並定期進行檢討。

本集團僅與認可兼信譽可靠之第三者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之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之客戶，必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結餘情況，本集團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將其現金及銀行結餘存放於經認可之具信譽銀行。銀行破產或無力償債或會導致本集團有關所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權利被延遲或限制。本公司管理層持續監察此等銀行之信用評級，並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擔之信貸風險極小。

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所面對之此等信貸風險受持續監控。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賬面值合理估計接近公平值者除外)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可換股票據	5,925	5,427	5,925	5,427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530	886	530	886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賬款、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應收/付關連方款項及計入接近賬面值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確定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政策及程序。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按可由自願各方於現時交易中交換之工具金額計入，惟於受迫或清算出售中除外。使用以下方法及假設來估計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嵌入應收可轉換票據之兌換權之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估計。估值技術基於並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費率支持之假設。估值要求董事對期權之年期、預期波動、相關股權價值及無風險利率作出估計。董事相信，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記錄之估值技術所產生之估計公平值，與損益記錄之相關公平值變動屬合理，彼等為報告期末最適當之價值。

公平值層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使用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三級) 千港元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	—	530	53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使用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三級) 千港元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	—	886	886

於本年度，層級三之公平值計量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於一月一日	886	2,586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虧損(附註5)	(356)	(1,7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	8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層級(續)

以下為金融工具估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概要連同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量化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值對輸入數據之敏感度
嵌入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權	二項式 期權定價方法	股息收益	股息收益增加2%(二零一六年：2%) 將導致公平值減少66,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95,000港元)
		無風險利率	無風險利率增加(減少)10%(二零一六年：10%)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 5,000港元(1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000港元(11,000港元))
		可比較公司之股價波動	股價波動增加(減少)10%(二零一六年：10%)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 117,000港元(230,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136,000港元 (276,000港元))
		股價	股價增加(減少)10%(二零一六年：10%)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 171,000港元(318,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186,000港元 (35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將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平衡，為股權持有人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上年度比較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主要包括股本及儲備)。

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根據管理層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本集團無需承擔任何外在資本規定。

資本負債比率

於報告期末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981	2,7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1,791	11,967
應付股東款項	31	3,133
債務總額	74,803	17,87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99,414	943,810
總債務對權益比率(i)	8.3%	1.9%

附註：

(i) 債務總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應付股東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詳情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Lajin Film Co., Limited(i)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Lajin Sino-Korean Entertainment Holdings Limited(i)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拉近網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稼軒環球影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香港軒合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9,000,000港元	—	100	藝人管理及投資控股
Lajin IFilm Limited(i)	香港	1,560,000港元	—	6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拉近中韓娛樂有限公司(i)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拉近體育(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拉近影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年青時候影視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51	媒體內容採購及製作
北京拉近互動傳媒科技有限公司 (i)(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50,000,000元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北京拉近互娛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i)(i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稼軒環球影業有限公司(i)(i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北京拉近影業有限公司(i)(iii)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文化及娛樂媒體內容
柏視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i)(ii)	中國／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	100	數碼技術

(i) 該等附屬公司之法定財務報表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全球網絡之其他成員公司審核。

(ii) 該等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iii) 本公司並無該等附屬公司股權之法定所有權。然而，根據與該等附屬公司之註冊擁有人訂立之若干合約協議(包括委託書協議、貸款協議、股權期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排他技術諮詢及服務協議)，本公司及其他合法擁有之附屬公司通過控制表決權、管理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任命或罷免其控制當局之大多數成員，並於該等當局之會議上投多數票來控制該等公司。此外，有關合同協議亦將該等公司之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本公司及／或其他合法擁有之附屬公司。因此，該等公司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合併。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之絕大部份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會導致詳情冗長。

39.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尚娜女士及本公司雙方已同意終止契約及主服務協議，而尚娜女士已辭任於合營公司及本集團之所有職務。

40.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列如下。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65,216	24,143	5,662	5,949	15,698
除稅前虧損	(80,954)	(224,163)	(30,380)	(2,601)	(12,829)
所得稅開支	38	(93)	—	—	—
本年度虧損	(80,916)	(224,256)	(30,380)	(2,601)	(12,829)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79,853)	(224,239)	(30,343)	(2,601)	(12,828)
非控股權益	(1,063)	(17)	(37)	—	(1)
	(80,916)	(224,256)	(30,380)	(2,601)	(12,829)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975,352	962,256	1,074,689	179,021	82,902
負債總額	(75,681)	(17,873)	(34,804)	(4,235)	(8,700)
非控股權益	(257)	(573)	34	—	(9)
	899,414	943,810	1,039,919	174,786	74,193

Lajin 拉近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4203
Unit 4203, Far East Finance Center, 16 Harcourt
Road, Admiralty, Hong Kong.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8号网信大厦B座16层
16th Floor, Building B, NCF Building, No. 28, Xiaoyun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